



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Kangji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7



2020

年度報告

目 錄

02	董事長報告
04	公司資料
05	財務摘要
0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3	董事會報告
36	企業管治報告
5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6	獨立核數師報告
9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1	綜合財務狀況表
93	綜合權益變動表
94	綜合現金流量表
96	財務報表附註
150	釋義

本公司是中國最大的國內微創外科手術器械及配件(MISIA)平台，我們的使命是為醫生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致力於人類健康事業。MISIA市場是醫療器械市場的細分市場，正處於快速增長階段。手術數量不斷增加、微創外科手術日益盛行、一次性產品使用增加、進口替代增加，這些因素推動中國的MISIA行業的增長。

報告期內，在前所未有的疫情全球爆發和蔓延下，中國醫療行業和醫護人員經歷了嚴峻的考驗。疫情爆發以來，本公司迅速採取對疫情的防控措施，用最短時間恢復生產，採取防控措施保障員工的工作生活安全，克服運營和營銷活動遇到的困難，積極開展業務，利用我們的品牌優勢、廣泛的分銷網絡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逐漸恢復增長。2020年下半年，地區性疫情再次爆發對本公司產品需求有一定的影響，使得全年增長有限，但我們有信心將在未來幾年通過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提高市場滲透，繼續不斷創新，逐漸恢復到歷史的增長軌跡。



董事長報告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錄得銷售收入人民幣511.5百萬元，較2019年同期增長1.6%。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下降20.7%，乃主要由於非經常性及非經營開支。撇除上市開支人民幣32.3百萬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8.0百萬元以及匯兌虧損影響淨額人民幣25.0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利潤相較於2019年增加3.1%至人民幣334.5百萬元。

報告期內，我們繼續推出如超聲切割止血刀及一次性腹腔鏡吻合器等更加高端的產品，並推出升級產品以進一步多元化廣泛產品組合，此舉也將豐富本公司的收入來源，使本公司能夠保持可持續增長。我們通過在北京建立新的營銷管理中心，繼續加強我們的學術推廣能力和營銷策略。其重要目標之一為利用該戰略位置更好地服務及管理全國經銷網絡並更好的與主要學術帶頭人、醫生、醫院及醫學協會互動，以進一步發展多層次的學術推廣能力，加深我們與終端用戶的關係。

報告期內，本公司積極尋求並評估戰略投資及收購，於2021年1月，本公司已完成對精鋒醫療的參股性戰略投資。該投資為本公司於中國智能外科手術設備領域及儀器行業以及參與外科手術機器人行業發展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我們亦宣佈與貝朗醫療

(上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貝朗集團子公司之一)訂立戰略合作協議，以在中國及一些海外市場於產品開發、生產、銷售及營銷以及學術推廣方面進行廣泛合作。

展望未來，中國醫療器械市場快速發展的強大動能依然存在，且我們的產品具備進一步滲透MISIA市場的巨大潛力。我們相信，作為中國最大的國內MISIA平台，本公司可利用一次性產品使用不斷增加、國產產品越來越受歡迎、產品升級創新及市場整合等有利的MISIA市場趨勢，以獲得市場份額。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股東、管理團隊、員工、經銷商、醫師及外科醫生、中介及業務合作夥伴的辛勤付出及支持致以誠摯的謝意。本公司將執行各項發展戰略，通過不斷提升的企業經營管理回饋廣大股東的信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鍾鳴先生(董事長)
申屠銀光女士
Frances Fang CHOVANEC(陳芳)女士

非執行董事

蔡俐女士
陳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峰先生
郭建先生
陳衛波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衛波先生(主席)
姜峰先生
蔡俐女士

薪酬委員會

陳衛波先生(主席)
申屠銀光女士
郭建先生

提名委員會

鍾鳴先生(主席)
姜峰先生
郭建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尹自鑫先生
梁瑞冰女士(ACIS、ACS)

授權代表

鍾鳴先生
尹自鑫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總部

中國
浙江省
杭州市
桐廬經濟開發區
春江東路1668號

香港法律顧問

凱易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26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加連威老道100號
港晶中心
10樓1007B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投資者關係

電話：+86 571 69900020
電郵：ir@hzkangji.com

公司網址

www.kangjimedical.com

股份代號

9997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與負債之概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11,490	503,467	353,670	247,506
毛利	431,470	423,175	289,297	199,705
年內利潤	259,150	326,735	223,793	138,477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利潤**	334,504	324,375	218,819	142,12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250,296	206,444	146,701	117,705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	26.27分	20.11分	不適用	不適用
— 攤薄(人民幣)	25.97分	20.11分	不適用	不適用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90,234	75,517	72,836	65,598
流動資產	2,930,027	717,265	462,394	230,604
非流動負債	8,204	9,950	3,180	3,837
流動負債	75,446	267,372	48,125	32,233
非控股權益	—	188,232	174,213	39,020
權益總額	2,936,611	515,460	483,925	515,460

*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0年6月2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 詳情請參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純利」一節。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實現人民幣511.5百万元的收入，相較2019年略微增加1.6%。於2020年第一季度，我們的銷售額主要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並被該年餘下期間的逐漸復甦所抵銷。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下降20.7%，乃主要由於非經常性及非經營開支。撇除上市開支人民幣32.3百萬元、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8.0百萬元以及匯兌虧損影響淨額人民幣25.0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利潤相較於2019年增加3.1%至人民幣334.5百萬元。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21.2%，乃主要由於我們為籌備上市而於2020年3月重組，導致抵銷非控股權益(約36.0%)。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支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普通股4.4港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我們的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為醫生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致力於人類健康事業。

業務概覽

我們是專注於中國微創外科手術市場的國內主要提供手術器械及配件的最大平台，擁有垂直一體化業務模式。

於2020年，COVID-19的爆發與傳播以及持續的疫情影響了全球經濟，亦令全球醫療體系及資源（包括我們的國內市場）經受考驗。我們曾短暫停業，在復工後採取措施為全體僱員創造安全的工作環境，並確保所有客戶的產品安全。疫情導致市場對我們某些產品的需求及使用減少，主要是由於擇期手術的推遲。持續的若干預防性政府及醫院的限制性措施亦限制我們的營銷活動。儘管市場需求從2020年第二季度開始恢復，但恢復速度及穩定程度遜於我們的預期，導致2020年下半年及全年的增長有限。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實現收入人民幣511.5百萬元，較2019年增長1.6%。

COVID-19疫情的另一影響是導致我們新產品（如超聲切割止血刀產品）的註冊審批延期，而我們原本預計可早日獲得有關批准。不過我們仍在2020年第四季度取得如超聲切割止血刀和吻合器產品的註冊審批，且後續於2021年1月取得4K高清內窺鏡攝像系統的註冊審批。該等新產品將促進我們實現多元化增長，並進一步滲透目標市場。

在2020年11月進行藥物洗脫支架產品首次全國性集中帶量採購之後，政府不久便發佈有關高值醫用耗材（如吻合器，以及今後可能還包括其他手術用品）的其他集中化採購的內部指引。我們認為該等政策的實施為行業整體以及作為行業領先者的我們帶來挑戰與機會。然而，我們的策略為豐富及多元化我們的產品組合、專注開發新管線產品的研發工作、利用我們生產規模、銷售及營銷網絡的優勢，並調整銷售模式以適應存在持續不確定性的環境。

自我們於2020年6月成為聯交所上市公司以來，我們通過發現需要加強的領域、招聘人才、發展團隊以及培訓員工繼續優化我們的管理架構，以支持未來增長和發展。

研發

我們採用臨床需求驅動及快速反應的研發策略，該等策略包含對我們現有產品的持續升級完善，從而提供不同的臨床價值及開發管線產品以滿足未得到滿足的市場需求。我們於2020年取得下列進展：

於2020年，我們取得四種第一類產品、八種第二類產品及六種第三類產品的新註冊批准（包括重續註冊），該等產品主要包括超聲切割止血刀一次性刀頭及腹腔鏡吻合器產品。於2021年1月25日，我們取得4K高清內窺鏡攝像系統的註冊批准。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已註冊合共43種第一類產品、18種第二類產品及10種第三類產品。於2020年，我們合共在中國註冊32項新專利（包括29項實用新型專利和3項外觀設計專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就我們的產品管線而言，我們在若干領域取得進展及成績，並預計於2021年為若干候選產品進行監管註冊，如腔鏡連發鉗夾鉗及施夾器、一次性使用腔鏡電動關節頭吻合器及多維度腹腔鏡手術器械。我們亦進一步研究及探索能量器械解決方案、機器人技術輔助工具及手術機器人配套耗材。我們擬在代表未來大量臨床需求的目標領域提高我們的技術專長。

於2020年第四季度，我們確定杭州市蕭山區的一處地點，用於建設我們的新研發中心。我們已與地方政府就主要條款（包括短期租賃面積及購買土地使用權）達成一致，該項目將於2021年動工。新研發中心將專注於增強我們對創新及先進技術的研發能力。這將使我們能夠更好地招聘、培訓及留住頂級人才，並進一步加強我們與外方的合作。

銷售及經銷

儘管疫情對手術數量及營銷活動造成影響，於2020年，我們與全部核心經銷商維持穩定的關係，經銷網絡覆蓋逾3,000家醫院（包括約1,000家三甲醫院）。

為加強我們的分銷商管理基礎設施並進一步提高學術推廣能力，我們於2020年11月在北京成立一個新營銷管理中心，並聘用新的國內營銷總監。在過去幾個月內，我們重新調整分銷覆蓋範圍、設定新銷售目標及業績評估方式，並實施有關營銷、付款及應收款項及終端市場數據監控的新政策。我們亦同時在進行推出新產品及招聘新經銷商的準備工作。我們已發現我們產品組合中多個產品（如市場基礎相對較小且市場滲透程度仍舊不高的單孔套管穿刺器或一次性電凝鉗）的增長潛力。藉助有針對性的學術推廣工作，未來該等產品可成為有意義的增長動力。

未來展望

通過疫苗接種計劃，全球努力控制疫情。預計在醫院恢復容量後手術數量將恢復至疫情前水平，國內外經濟活動亦將復甦。在未來潛在的幾輪高值醫用耗材的全國集中帶量採購或地區性招標程序的背景下，帶量採購對若干產品收入及盈利能力的潛在影響存在不確定性。然而，我們認為，長期來看，該等政策可能造成醫療器械的進口替代進一步提升，使具備跨專科產品組合的高質量國內公司（如本公司）受益。

我們的主要戰略圍繞以下方面：(1)通過加強經銷商管理及有針對性學術推廣活動，擴展並加深我們的市場滲透度，從而持續多元化我們的銷售組合，同時就若干產品靈活採用更直接的銷售模式；(2)繼續投資研發活動，增強我們的總體能力以驅動創新並豐富我們的產品組合，這可能降低產品銷售集中度並減輕帶量採購的潛在影響；(3)繼續尋求戰略收購或合作夥伴機會，為我們的平台增加補充產品或更為先進的技術，從而加快我們的未來發展；及(4)積極開拓國際市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以下討論乃基於本報告其他章節所載財務資料及附註，並應與之一並閱讀。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一次性產品			
一次性套管穿刺器	238,176	251,398	-5.3
高分子結紮夾	156,141	141,638	10.2
一次性電凝鉗	43,197	32,501	32.9
超聲切割止血刀	1,468	–	–
其他一次性產品 ⁽¹⁾	10,284	8,213	25.2
小計	449,266	433,750	3.6
重複性產品⁽²⁾	62,224	69,717	-10.7
總計	511,490	503,467	1.6

附註：

- (1) 其他一次性產品主要包括(其中包括)一次性沖洗吸引器及取物袋等。
- (2) 重複性產品主要包括重複性套管穿刺器、重複性鉗子及其他重複性產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收入為人民幣511.5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03.5百萬元增加1.6%。於2020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整體銷售受到COVID-19疫情的重大不利影響，手術量減少令對我們產品的需求降低。自2020年第二季度以來，隨著手術量逐步恢復，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也有所回升，且我們於2020年第二季度及第三季度實現了同比正增長。然而，由於應對疫情的嚴格控制和醫院提供醫療服務的限制，我們於2020年第四季度的收入同比有所下降。

一次性產品

我們的一次性產品包括一次性套管穿刺器、高分子結紮夾、一次性電凝鉗、超聲切割止血刀及其他一次性產品。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一次性產品錄得收入人民幣449.3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3.8百萬元增加3.6%。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高分子結紮夾、一次性電凝鉗及其他一次性產品兩位數的同比增長，部分被一次性套管穿刺器的同比下降所抵消。隨著手術量的恢復令對產品補充的即時需求增長，對一次性產品需求較對重複性產品需求恢復更加迅速。於報告期內，一次性產品銷售額佔我們總收入的87.8%，而2019年同期為86.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次性套管穿刺器錄得收入人民幣238.2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1.4百萬元減少5.3%。2020年，一次性套管穿刺器佔我們總收入的約46.6%，而2019年為49.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高分子結紮夾銷售額恢復更快，主要是由於大部分因COVID-19延遲及往後重新排期的手術為癌症等複雜的手術，其對高分子結紮夾的使用量較高。相較而言，任意類型手術使用的一次性套管穿刺器的數量通常固定。

儘管有疫情發生，但一次性電凝鉗及其他一次性產品的需求恢復更快，且其於2020年的銷售額增長高於高分子結紮夾。這可歸因於我們在該等產品板塊的基數相對較低且市場滲透率較低。

重複性產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重複性產品錄得收入人民幣62.2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9.7百萬元減少10.7%。有關減少主要是由於COVID-19影響重複性產品需求減少及該等非標準化產品必需的醫院面對面市場營銷活動因COVID-19相關限制而減少。

銷售渠道

我們的大部分收入均來自向國內客戶所作銷售。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向國內經銷商銷售產品。其次，我們亦向中國醫院及其他客戶（主要包括將我們的產品售予海外原設計製造(ODM)客戶的貿易公司）以及海外經銷商及ODM客戶出售一部分產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海外市場收入約為人民幣35.7百萬元，較2019年同期減少0.2%。該減少亦歸因於COVID-19的影響，其主要體現在對我們產品的需求降低、海外客戶運營中斷以及國際物流限制。儘管中國疫情逐漸好轉，我們自2020年第二季度起的海外銷售仍持續受到中國境外COVID-19傳播的影響。於2020年，海外市場收入佔我們總收入的7.0%，而2019年同期為7.1%。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地域市場及銷售渠道劃分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國內			
— 經銷商	460,633	450,908	2.2
— 醫院及其他客戶	15,123	16,736	-9.6
小計	475,756	467,644	1.7
海外			
— ODM客戶	32,153	33,074	-2.8
— 經銷商	3,581	2,749	30.3
小計	35,734	35,823	-0.2
總計	511,490	503,467	1.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成本及生產成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80.0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0.3百萬元減少0.3%。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及生產成本減少。該減少部分被直接人工成本增加所抵銷。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按性質劃分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原材料成本	34,647	43.3%	36,321	45.2%
直接人工成本	25,792	32.2	20,896	26.0
生產成本 ⁽¹⁾	19,581	24.5	23,075	28.7
總計	80,020	100.0%	80,292	100.0%

附註：

(1) 生產成本主要包括公用設施成本、管理費用及生產設備的折舊。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銷售額增加，我們的毛利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23.2百萬元增加2.0%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1.5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率為84.4%，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4.1%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1)在「兩票」制(主要於山西省及福建省)下的銷售佔比略微上升，而該等銷售毛利率較高，原因為其出廠價格較高；及(2)一次性產品所佔比重上升(其毛利率高於重複性產品)。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產品類型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一次性產品	392,452	87.4%	378,182	87.2%
重複性產品	39,018	62.7	44,993	64.5
總計	431,470	84.4%	423,175	84.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57.1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53.6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1)政府補助(為就研發活動所產生開支的補償、財政貢獻獎勵及若干項目產生的資本開支獲得的地方政府補貼)增加人民幣1.7百萬元；及(2)投資收入增加人民幣1.2百萬元，以及我們就對沖外匯風險從銀行購買的短期金融產品產生的公允價值收益增加人民幣2.9百萬元。

銷售及經銷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經銷開支為人民幣48.9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4百萬元增加18.2%。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與我們於2020年5月6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相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外，我們的銷售及經銷開支於報告期內保持相對穩定。

行政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為人民幣78.0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6百萬元增加204.2%。有關增加主要歸因於上市開支人民幣32.3百萬元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8.4百萬元。除上市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外，於報告期內我們的行政開支相較於2019年增加人民幣11.7百萬元或約45.7%，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及諮詢費用以及小幅稅項開支(主要由於與2020年3月進行的重組有關的印花稅)增加。

研發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研發開支為人民幣25.2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百萬元增加45.1%，主要歸因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除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外，由於採購原材料增加及我們的研發團隊擴張，我們於報告期內的研發開支相較於2019年增加人民幣4.4百萬元或約25.3%。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捐款、匯兌虧損及出售資產虧損。於報告期內，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其他開支人民幣26.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美元兌人民幣於2020年下半年貶值，我們的出口銷售及我們的中國經營實體持有的以美元計值的現金結餘的重新計量導致的匯兌虧損。除匯兌虧損外，我們亦捐款人民幣1.2百萬元，主要用於支援政府遏制COVID-19疫情。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50.9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64.5百萬元減少21.0%。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1)中國附屬公司的稅前利潤減少，及(2)本集團可分配利潤的中國預扣稅應佔遞延稅項費用減少，原因是本集團將根據相關中國大陸及香港間稅收協定對中國附屬公司向香港控股公司分配的股息享有5%的優惠預扣稅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年內純利

為補充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我們亦使用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並非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經調整純利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我們認為，連同相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通過排除不影響我們持續經營表現的若干非經營或一次性開支（包括匯兌差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及上市開支）的潛在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有用資料，協助比較我們各期間的經營表現。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允許投資者考慮管理層於評估我們的表現時所採用的標準。

下表載列我們於報告期內的經調整純利及其與所示年度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259,150	326,735
加：		
匯兌差額	25,039	(2,360)
上市開支	32,314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8,001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期內純利	334,504	324,375

附註：

- (1) 匯兌差額為非經營性質，主要是由於美元兌人民幣於有關期間的匯率波動所致，其金額可能與我們的業務運營的基本表現無直接關係。
- (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是因授予選定管理層成員受限制股份單位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而產生的非經營開支，其金額可能與我們的業務經營相關表現無直接關係，且亦受與我們的業務活動並無緊密或直接關係的非經營表現有關因素所影響。
- (3) 上市開支為有關我們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一次性開支。我們已在報告期內記錄所有上市開支。

使用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其不應被視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或優於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報告作出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此外，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不同，因此未必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計量可資比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通過我們的經營所得現金及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資金為運營及其他資本開支需求提供資金。於2020年6月29日，本公司就全球發售以每股13.88港元的價格發行225,397,5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232.0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565.1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2,854.6百萬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49.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404.7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是全球發售所得現金款項。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中國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海外資產及交易主要以美元計值。我們面臨外匯風險，主要包括以外幣（即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現金結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人民幣25.0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匯兌收益為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美元對人民幣貶值，導致我們在中國的經營實體持有的以美元計值的現金結餘產生匯兌虧損。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以外地區持有的若干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存放於香港銀行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該金額按報告期末適用匯率折算為人民幣。由於2020年下半年美元及港元對人民幣貶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匯率波動儲備減少淨額人民幣196.9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零），部分抵銷了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資產淨值增加。

本集團一直積極監控及監督外匯風險，並通過使用短期金融產品降低其風險敞口。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將暫時閒置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的一小部分用於購買金融機構發行的雙幣產品，以對沖美元對人民幣的潛在貶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4.3百萬元，主要用於購買機器及設備以及機動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0.3百萬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資本開支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設備	6,238	5,820
在建工程	1,984	3,323
傢俬和裝置	822	786
機動車	5,276	233
樓宇	-	115
總計	14,320	10,277

資產抵押／資產質押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抵押或質押任何資產。

借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我們使用資本負債比率（債務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金。債務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以及租賃負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2.3%（截至2019年12月31日：7.1%）。

或然負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2021年1月12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康基香港與精鋒醫療簽訂一項投資協議，據此，康基香港同意投資人民幣80百萬元以認購精鋒醫療B輪融資經擴大註冊股本的約2.03%。精鋒醫療專注於在中國開發用於腹腔鏡手術的手術機器人產品及器械。

除上文所述外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或進行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擬動用全球發售所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進行戰略投資，並按日期為2020年6月16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所載及「董事會報告」項下「上市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中進一步解釋的方式為我們收購資本資產以進行擴張提供資金。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任何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637名僱員（2019年12月31日：599名僱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薪酬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為人民幣69.6百萬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47.8百萬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參照可比公司薪金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經驗、職能及表現釐定。其他僱員的薪酬乃參考有關員工的表現、技術、資歷及經驗，並根據現時行業慣例釐定。

為表彰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促進我們的發展，本公司於2020年5月6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2020年5月19日，Fortune Spring KangJi 1 Limited（「ESOP BVI」）成立，以持有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下的激勵股份。該ESOP BVI由本公司控制，並由獨立受託人管理。

下表載列按所披露職能劃分的僱員：

	佔僱員總人數	
	人數	百分比
生產	446	70.02%
研發	82	12.87%
銷售及營銷	44	6.91%
管理及行政	21	3.30%
質量控制	21	3.30%
倉庫管理	19	2.98%
採購	4	0.63%
總計	637	100.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鍾鳴先生，45歲，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彼於2020年2月12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0年3月7日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鍾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鍾先生主要負責全面管理本集團業務、戰略及企業發展。

鍾先生已在本集團任職逾15年。自2004年8月與申屠女士共同創立本集團以來，彼擔任杭州康基總經理兼董事長。自2015年6月起，鍾先生亦擔任康銀投資執行董事。自2016年7月起，鍾先生擔任中國醫學裝備協會外科醫學裝備分會副會長。

在與申屠女士成立杭州康基之前，鍾先生主要從事銷售及經銷其他製造商生產的MISIA。於2001年12月，鍾先生在中國成立桐廬康普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桐廬康普**」），該公司主要業務為銷售及經銷MISIA。桐廬康普由鍾先生及申屠紹建先生（申屠女士的父親）分別持有60%及40%的股權，並在杭州康基成立後不久，於2004年11月自願解散。

鍾先生於2006年1月於中國自中國地質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專業學士學位（兼讀制）。鍾先生於2018年在由杭州市人民政府舉辦的世界杭商大會上獲授予傑出杭商稱號，於2016年在由桐廬縣人民政府舉辦的桐商大會上獲授予傑出桐商稱號。

鍾先生為執行董事申屠女士之配偶。

申屠銀光女士，41歲，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彼於2020年3月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申屠女士亦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申屠女士主要負責全面管理本集團業務、戰略及企業發展。

申屠女士已在本集團任職逾15年。自本集團於2004年8月成立以來，申屠女士擔任杭州康基副總經理兼副董事長。自2015年6月起，申屠女士亦擔任康銀投資監事。

申屠女士於2005年8月自位於中國的中國地質大學取得會計學專業大專學歷（兼讀制）。申屠女士於2019年獲浙江省高新技術企業協會、浙江省女企業家協會、浙江省科技新浙商促進會、浙江省科技創新企業協會及科技金融時報授予浙江十大創新女傑稱號，於2019年12月獲桐廬縣人民政府授予年度桐廬企業家稱號，並於2020年1月在由杭州文廣集團、杭州市工商業聯合會、杭州市商務局及數家其他政府機構聯合舉辦的杭州國際化創新論壇上獲授予風雲杭商獎。自2007年1月起，申屠女士亦為桐廬縣政協委員。

申屠女士為執行董事、董事長兼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鍾先生的配偶。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Frances Fang CHOVANEC女士(陳芳,「陳女士」), 42歲, 於2020年11月5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陳女士亦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陳女士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財務事宜及投資者關係。

陳女士在金融行業擁有豐富經驗, 並在多家知名投行工作超過12年。自2000年至2014年, 陳女士先後在JPMorgan Chase & Company擔任分析師、在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及隨後擔任副總裁、在Goldman Sachs & Company投行部擔任執行董事, 其於上述職位中廣泛參與投資銀行交易執行及客戶關係工作。自2014年10月至2015年10月, 陳女士在Teneo Capital, LLC(一家從事投資銀行的公司)擔任董事一職, 專注於併購交易執行。自2015年11月至2016年12月, 陳女士在復星集團旗下Evercore Management Corporation擔任董事總經理, 主要專注於私募股權投資和投資組合管理。自2017年1月起, 陳女士通過自己的公司Bird's Nest Advisors, LLC向客戶提供諮詢服務, 主要就戰略合作夥伴關係、許可及業務拓展項目提供建議。

陳女士於2000年5月獲得美國橋港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 於2005年5月獲得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陳女士已於2003年7月獲得特許金融分析師公會授予的特許金融分析師資質。

非執行董事

蔡俐女士, 37歲, 於2020年3月13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蔡女士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重要事項的決策。

自2007年至2008年, 蔡女士擔任瑞士信貸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紐約)研究分析師, 負責大型醫療耗材及器械公司的股權研究。自2009年3月至2011年7月, 蔡女士擔任浩然資本(浩天金聲投資管理顧問(北京)有限公司)投資經理, 專注於處於成長階段的醫療投資。蔡女士於2011年8月加入TPG Capital(一家全球領先的另類資產公司), 其最新職位為董事總經理。

蔡女士在本集團以外亦兼任以下職位:

- 自2016年11月起擔任上海德虞得起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監事;
- 分別自2017年8月起擔任OPC Holding Company (Cayman)董事, 自2017年8月起擔任OPC Intermediate Holding Company (Cayman)董事, 自2017年9月起擔任PPC K.K. (Japan)董事, 自2017年8月起擔任Apluscro Pte. Ltd (Singapore)董事, 自2017年8月起擔任PPC Korea董事, 自2017年11月起擔任上海百利佳生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自2018年2月起擔任上海立興佳生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自2017年9月起擔任佳生(上海)醫藥諮詢有限公司董事, 自2017年8月起擔任佳永醫藥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自2017年8月起擔任百立興(廈門)股權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自2017年8月起擔任徐州立順康達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自2019年1月起擔任南京立順康達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自2019年12月起擔任Biosuntek Laboratory Co., Ltd.董事, 該等公司均為TPG投資的OPC Holding Company (Cayman)成員公司;
- 自2020年10月起擔任兆科眼科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 自2020年9月起擔任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 及
- 自2015年12月起擔任浙江久晟油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該公司股份曾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買賣(股票代碼: 837518)。

蔡女士於2007年5月取得美國耶魯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及經濟學專業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剛先生，37歲，於2020年3月1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6月起，陳先生亦擔任杭州康基董事。陳先生主要負責參與本集團重要事項的決策。

自2007年至2011年，陳先生擔任艾意凱諮詢(上海)有限公司項目負責人，主要負責醫療保健與生命科學領域客戶的業務策略及併購諮詢。自2013年至2015年，陳先生擔任維梧股權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資董事，主要負責投資盡職調查、交易執行及投資組合管理。自2015年7月至2019年10月，陳先生先後擔任上海艾蘭得營養品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艾蘭得電子商務有限公司)國際業務拓展總監及科睿馳(深圳)醫療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微創醫療設備的公司)董事。

陳先生在本集團以外兼任以下職位：

- 自2017年3月起擔任濟峰股權投資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一家致力於投資中美市場成長階段醫療保健公司的投資公司)主管，自2019年3月起成為該公司合夥人；
- 自2018年1月起擔任北京百康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傳染病分子診斷產品的公司)董事；自2018年7月起擔任北京安智因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基因檢測的公司)董事；南京優科生物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臻格生物技術有限公司、都創(上海)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心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申淇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圖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杭州先為達生物技術有限公司及精鋒醫療的董事；亦擔任江蘇瑞科生物技術有限公司的監事。

陳先生於2007年7月自位於中國的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取得臨床醫學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6月取得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峰先生，58歲，於2020年3月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6月4日起生效。姜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姜先生在醫療及醫療器械行業擁有34年經驗。自1985年至2010年，姜先生先後在多家醫院及醫藥公司擔任臨床醫師及管理職位。自2010年12月至2016年8月，姜先生擔任迪瑞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長春迪瑞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醫療科技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300396）獨立董事。自2014年5月至2017年9月，姜先生擔任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生物科技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300238）獨立董事。姜先生亦於2005年7月至2017年3月擔任《中國醫療器械信息》雜誌社社長。於2015年6月至2017年2月，姜先生擔任佳兆業健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美加醫學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專業的牙科醫療產品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876）非執行董事。自2016年3月至2019年4月，姜先生在中珠醫療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珠」），（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568）擔任獨立董事。直至2016年3月，姜先生亦在廣東百合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醫用耗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

除本集團外，姜先生現於下列實體兼任職務：

- 自2014年4月起於先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一家醫療器械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1302）擔任非執行董事；
- 自2010年11月起於醫旭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投資及資產管理的公司）擔任執行董事；
- 自2012年1月起於北京醫銘新創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投資及資產管理的公司）擔任執行董事；
- 自2020年7月起於前沿（蘇州）醫學技術創新服務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
- 自2017年12月起於蘇州英諾邁醫學科技服務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提供醫療器械綜合解決方案的公司）擔任執行董事；
- 自2017年10月起於西安金磁納米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主要從事開發納米醫學的公司）擔任董事；及
- 自2017年12月起於戴雅貝森（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董事。

姜先生亦曾於2003年3月至2010年1月擔任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協會會長及隨後擔任常務副會長，自2009年6月起擔任中國醫療器械產業技術創新戰略聯盟理事長，自2018年3月起擔任教育部生物醫學工程專業教學指導委員會副主任，自2012年12月起擔任中國生物醫學工程學會理事。

姜先生於1992年7月自位於中國的空軍軍醫大學（前稱第四軍醫大學）獲得呼吸系統醫學碩士學位，及於1995年7月獲得心胸外科博士學位。姜先生亦於2006年7月自位於中國的清華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第二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郭建先生，64歲，於2020年3月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6月4日起生效。郭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自1985年起，郭先生於復旦大學法學院任教職人員，現任復旦大學法學院教授。郭先生自2017年9月及2016年4月起曾分別擔任浙江長盛滑動軸承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滑動軸承製造公司且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300718）及藍怡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上海藍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醫療科技公司且其股份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上市，證券代碼：834099）獨立董事。

郭先生於1982年1月自位於中國的華東師範大學獲得歷史學學士學位，於1985年9月自位於中國的復旦大學獲得法律史碩士學位。

陳衛波先生，47歲，於2020年3月7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6月4日起生效。陳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其提供獨立判斷。

陳先生擁有超過20年的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自1995年9月至2006年5月，陳先生於浙江省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海外部擔任會計。陳先生曾受聘於三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三川控股有限公司或浙江中大三川水電發展有限公司），自2006年7月至2007年6月擔任審計部經理，自2007年7月至2009年8月擔任首席財務官。自2009年9月至2016年6月，陳先生於杭州萬向職業技術學院任教，其後重新加入浙江省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海外部，擔任海外財務部副經理。陳先生分別自2019年4月起及2016年7月起擔任深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材料技術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950）聯席公司秘書及浙江深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

陳先生於1995年7月獲得中國浙江財經大學（前稱浙江財經學院）會計學學士學位。於2009年4月，陳先生獲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授予高級會計師資格。自2009年12月起，陳先生亦為浙江省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陳先生於2017年6月獲得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商務會計高級文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鍾鳴先生，45歲，於2004年8月24日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鍾先生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整體管理。有關其履歷，請參閱上文。

申屠銀光女士，41歲，於2016年11月8日獲委任為副總經理。申屠女士負責本集團人力資源及行政。有關其履歷，請參閱上文。

Frances Fang CHOVANEC女士(陳芳，「陳女士」)，42歲，於2020年3月7日獲委任為首席財務官。陳女士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財務事宜及投資者關係。有關其履歷，請參閱上文。

程達先生，43歲，於2011年3月1日獲委任為副總經理。程先生於2011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杭州康基的副總經理。程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註冊和國際業務。

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1年7月至2006年2月，程先生於泰爾茂醫療產品(杭州)有限公司擔任部門主管，其主要負責技術管理及產品開發。自2006年3月至2011年2月，程先生於杭州富善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其主要負責建立並維護公司質量管理體系及管理技術及質量部門。

於2001年6月，程先生獲中國南開大學頒授化學學士學位。

岳計強先生，41歲，於2009年5月16日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岳先生於2009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杭州康基副總經理。岳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研發。

自2002年9月至2004年2月，岳先生於杭州康友醫療設備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其主要負責研發。自2004年12月至2009年4月，岳先生於杭州光典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擔任經理，其主要負責研發。

於2001年6月，岳先生自中國華北機電學校取得機械製造學大專學歷。

唐文鵬先生，46歲，於2018年3月5日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唐先生於2017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杭州康基的副總經理兼質量控制部經理。唐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生產與質量控制。

自2000年4月至2009年9月，唐先生於泰爾茂醫療產品(杭州)有限公司擔任部門主管，其主要負責質量控制。自2009年10月至2017年3月，唐先生於江西豐臨醫用器械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其主要負責生產及質量控制。

於1996年7月，唐先生獲中國上海交通大學頒授高分子材料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尹自鑫先生，35歲，於2020年3月7日獲委任為副總經理兼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尹先生於2016年9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總經理助理，且自2016年11月8日起於杭州康基擔任董事會秘書。尹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投資及企業管治事宜。

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8年7月至2010年10月，尹先生於杭州英策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擔任部門經理，其主要負責產品及業務開發。自2010年11月至2016年8月，尹先生於萬馬聯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經理兼董事長助理，其主要負責投資及併購。

於2008年6月，尹先生獲中國浙江財經大學頒授經濟管理學學士學位。

睢建勇先生，45歲，於2021年1月1日加入本集團擔任國內營銷總監。睢先生從兒科臨床醫生開始他的職業生涯，隨後轉到醫療行業從事銷售工作。

睢先生於婦產科、泌尿外科、腫瘤科及兒科等多個專業領域擁有豐富的學術推廣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睢先生曾就職於南京東元製藥有限公司、Beecham Group、海南贊邦製藥有限公司及北京博恩特藥業有限公司，並擔任一系列銷售職務，包括銷售代表、區域銷售經理、區域經理、銷售經理及營銷總監等，主要負責帶領銷售團隊以及產品推廣及營銷工作。

睢先生於1998年自安徽醫科大學畢業，獲得臨床醫學學士學位。

公司秘書

尹自鑫先生，35歲，於2020年3月7日獲委任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

梁瑞冰女士，43歲，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於2020年3月7日獲委任。梁女士現於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一家全球企業服務供應商）擔任上市服務部經理。彼於公司秘書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梁女士現為上海康德萊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01）及中智全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19）的聯席公司秘書，兩家公司均為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梁女士於2008年7月獲得英國布拉德福德大學商業及管理學（會計及金融）學士學位，並於2017年8月取得香港公開大學企業管治學碩士學位。梁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20年2月12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經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2020年4月3日批准，本公司開始以「Kangji Medical Holdings Limited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的名稱在香港經營業務。

本公司於2020年6月29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9997。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設計、開發、製造和銷售一整套MISIA，這些器械主要用於婦產科、泌尿外科、普外科以及胸外科等外科手術專科領域。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改變。

業務概覽及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業務回顧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項下「業務概覽」一節。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表現分析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項下「財務回顧」一節。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業績載列於本年度報告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市場風險

近年來，中國醫療監管框架歷經重大變化，包括醫療器械的質控、供應、定價及招標流程等方面。醫療器械集中採購流程以及國家或地區層面的其他監管政策的實施可能會對我們產品的零售價造成壓力，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立法者、監管部門及第三方支付機構已提出並可能繼續提出降低醫療費用的建議，並已嘗試且可能繼續嘗試通過限制報銷制度範圍及／或限制醫療器械的報銷金額來控制成本。倘若該等政策對我們的產品造成影響，我們將根據零售價的潛在下降、出廠價格、市場份額、經銷商網絡及當地市場的覆蓋範圍等主要因素分析各類情況，以決定本公司採取的最佳銷售行動方案，進而抓住機遇並減輕對我們業務的潛在影響。

金融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運營面臨諸多財務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信貸風險、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然而，上述並非全面詳盡列舉。投資者在作出任何股份投資前務須自行判斷或諮詢彼等各自的投資顧問。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報告期內，

- (i) 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8.4% (2019年：12.4%)，而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27.5% (2019年：38.9%)；及
- (ii) 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25.6% (2019年：24.4%)，而五大客戶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44.8% (2019年：42.2%)。

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已發行股本)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股本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可分派儲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2,786.8百萬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銀行及其他計息借款。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於報告期內訂立或擁有於報告期末續存的股票掛鈎協議，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董事會報告

董事

於報告期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鍾鳴先生(董事會主席)

申屠銀光女士

Frances Fang CHOVANEC(陳芳)女士*

非執行董事

蔡俐女士

陳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峰先生

郭建先生

陳衛波先生

*附註： Frances Fang CHOVANEC(陳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一，自2020年11月5日起生效。

董事履歷詳情

董事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除該節所披露者外，直至本年報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a)至(e)及(g)段所規定須由董事披露的資料概無變動。

董事服務合約

除Frances Fang CHOVANEC(陳芳)女士外，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自彼等各自委任日期起生效，並須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Frances Fang CHOVANEC(陳芳)女士之任期自其委任日期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日期止，並須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始期限自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計為期三年。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無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競爭權益及其他權益

除彼等各自於本集團的權益外，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及控股股東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存在競爭或可能存在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參與訂立而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其他重大合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服務合約除外）。

關連交易

有關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中的規定。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薪酬政策

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員會，負責根據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及類似市場慣例，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附註9。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其他任何個人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本年度的僱員及薪酬政策回顧載於本年報第15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

董事會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肩負促成可持續發展及環境友好環境的企業及社會責任。我們致力於將環境影響降至最低，助企業實現可持續發展。

我們受中國環境保護及職業健康與安全法律法規的約束。於2020年，我們遵守中國相關環境及職業健康與安全法律法規，且我們並無遭遇任何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故或投訴。

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編製，載於本年報第50至85頁。

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及設施

於報告期內，我們主要通過我們的兩家中國附屬公司及一家香港附屬公司開展業務，其各自的公司資料載列如下：

附屬公司	成立地點	成立日期	持股百分比	主要業務
杭州康基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	2004年8月24日	100%	我們業務的中國總部，包括製造、經銷和研發
江西康歡	中國江西省九江市	2017年5月22日	100%	批發、零售與經銷
康基香港	中國香港	2015年12月21日	100%	批發、零售與經銷，以及業務開發與戰略投資

我們的公司總部位於浙江省桐廬。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全部生產設施均位於中國浙江省。

我們擁有由一支經驗豐富的生產團隊、自動化生產流程及具成本效益的供應鏈提供支撐的強大製造能力。我們生產設施的總建築面積為28,699平方米。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總佔地面積約為54,023平方米的三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以及總建築面積約37,145.91平方米的七棟樓宇。我們的樓宇主要用作辦公樓和生產設施。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在北京、杭州、江西及香港租賃總建築面積約為1,571.07平方米的多處物業，該等物業已用作我們的辦公場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本報告日期，據董事所深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的(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規定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於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持股概約百分比(%)
鍾鳴先生	信託受益人 ^(附註2)	408,500,000 (L)	32.62 (L)
	配偶權益 ^(附註4)	231,500,000 (L)	18.49 (L)
申屠銀光女士	信託受益人 ^(附註3)	231,500,000 (L)	18.49 (L)
	配偶權益 ^(附註4)	408,500,000 (L)	32.62 (L)
Chovanec Frances Fang (陳芳) 女士	實益擁有人 ^(附註5)	4,120,000 (L)	0.33 (L)

附註：

- (1) 字母「L」指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2) Fortune Spring ZM B Limited由Fortune Spring ZM AA Limited及Fortune Spring ZM A Limited分別擁有99.9%及0.1%的權益。Fortune Spring ZM AA Limited由Fortune Spring ZM Trust全資擁有，據此，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為受託人，鍾鳴先生作為委託人及保護人。
- (3) Fortune Spring YG B Limited由YG AA Limited及Fortune Spring YG A Limited分別擁有99.8%及0.2%的權益。YG AA Limited由The YG Trust全資擁有，據此，BOS Trustee Limited為受託人，申屠銀光女士作為委託人及鍾鳴先生作為保護人。
- (4) 鍾鳴先生及申屠銀光女士為夫妻，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互相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hovanec女士於根據於2020年5月6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獲授的涉及4,120,000股相關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規定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本報告日期，據董事所深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總數	持股概約百分比(%)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信託受託人 (附註2)	408,500,000 (L)	32.62 (L)
BOS Trustee Limited	信託受託人 (附註3)	231,500,000 (L)	18.49 (L)
Fortune Spring ZM B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附註2)	408,500,000 (L)	32.62 (L)
Fortune Spring YG B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附註3)	231,500,000 (L)	18.49 (L)
Keyhole Hold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附註4)	216,190,500 (L)	17.26 (L)
LYFE Capital Fund, L.P.	實益擁有人 (附註5)	55,065,000 (L)	4.39 (L)
LYFE Capital Fund-A, L.P.	實益擁有人 (附註5)	9,185,000 (L)	0.73 (L)

附註：

- (1) 字母「L」指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2) Fortune Spring ZM B Limited由Fortune Spring ZM AA Limited及Fortune Spring ZM A Limited分別擁有99.9%及0.1%的權益。Fortune Spring ZM AA Limited由Fortune Spring ZM Trust全資擁有，據此，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為受託人，鍾鳴先生作為委託人及保護人。
- (3) Fortune Spring YG B Limited由YG AA Limited及Fortune Spring YG A Limited分別擁有99.8%及0.2%的權益。YG AA Limited由The YG Trust全資擁有，據此，BOS Trustee Limited為受託人，申屠銀光女士作為委託人及鍾先生作為保護人。
- (4) TPG Keyhole, L.P. (作為Keyhole Holding Limited的唯一股東)、TPG Asia GenPar VII, L.P. (作為TPG Keyhole, L.P.的普通合夥人)、TPG Asia GenPar VII Advisors, Inc. (作為TPG Asia GenPar VII, L.P.的普通合夥人)、TPG Holdings III, L.P. (作為TPG Asia GenPar VII Advisors, Inc.的唯一股東)、TPG Holdings III-A, L.P. (作為TPG Holdings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TPG Holdings III-A, Inc. (作為TPG Holdings III-A, L.P.的普通合夥人)、TPG Group Holdings (SBS), L.P. (作為TPG Holdings III-A, Inc.的唯一股東)、TPG Group Holdings (SBS) Advisors, LLC (作為TPG Group Holdings (SBS), L.P.的普通合夥人)及TPG Group Holdings (SBS) Advisors, Inc. (作為TPG Group Holdings (SBS) Advisors, LLC的唯一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均視作於Keyhole Holding Limite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TPG Group Holdings (SBS) Advisors, Inc.由David Bonderman先生和James G. Coulter先生控制，彼等放棄Keyhole Holding Limited所持股份的實益擁有權，惟彼等於其中的金錢利益除外。
- (5) LYFE Capital GP, L.P. (作為LYFE Capital Fund L.P.和LYFE Capital Fund-A, L.P.的普通合夥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作分別於LYFE Capital Fund L.P.和LYFE Capital Fund-A, L.P.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LYFE Capital GP, L.P.由LYFE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全資擁有，而LYFE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由Zhao Jin先生和Yu Zhengkun先生最終控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獲得利益，且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獲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權益或債務證券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除招股章程中所述的本公司全球發售（包括行使超額配股權）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於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中的權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20年5月6日，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據此，本公司可授出認購股份的購股權，並根據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向合資格參與者發行帶有限制權利的若干股份單位。

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吸引及保留擔任重要職位的最優人才，向選定僱員、董事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以及透過向該等個人提供機會來獲得本公司專有權益以促進本公司取得業務成功。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下文為根據日期為2020年5月6日的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規限。

(i)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保留擔任重要職位的最優人才，向選定僱員、董事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以及透過向該等個人提供機會來獲得本公司專有權益或向彼等授予購買股份的權利（「購股權」）增加此類權益，以促進本公司取得業務成功。

(ii) 參與者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參與者」）為管理者酌情選定的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董事及顧問。

(iii) 最高股份數目

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及出售的相關股份之最高數目為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4,120,000股股份。於任何時候購股權計劃項下未行使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當時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董事會報告

(iv) 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於該計劃獲股東採納及批准之日的第六週年日屆滿，此後不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因此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尚有約5年。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期限不得超過六年。所有已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的第六週年日屆滿。

(v) 行使價及付款

每份購股權的行使價須由管理者決定，載列於購股權協議中，並受任何適用證券交易所(如有)的規則或規定所規限，該價格可能是與股份公平市值相關的固定或可變價格。

管理者須確定任何參與者支付就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之行使價的方法，包括但不限於：(i)現金、支票或現金等價物；(ii)經管理者酌情決定且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公司根據其就購股權計劃採納的正式無現金行使計劃收取的代價；(iii)電匯；或(iv)管理者可接受的其他合法形式的對價。

(vi) 行使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僅可在購股權協議可決定的時間以及條款及條件下行使。可行使購股權可全部或部分行使。然而，購股權不得就零碎股份予以行使，且管理者可要求，根據購股權協議之條款，必須就最低股份數目進行部分行使。

向本公司秘書或董事會指定的其他人士或實體或其辦公室(如適用)遞交購股權計劃所載的所有通知、聲明、外匯登記檔案(如適用)及付款證明等後，全部或部分的可行使購股權須被視作已獲行使。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4,120,0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0.33%。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人民幣6.787元。

於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詳情載列如下：

受讓人姓名	職位	截至 2020年 於報告 期內行使	截至 2020年 12月31日		購股權 所涉及 的相關 股份數目		本公司 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尚未行使	授予日期	歸屬時間表	歸屬時間表	
陳芳女士	執行董事兼 首席財務官	無	4,120,000	2020年 5月6日	4,120,000	上市後580,000股股份；歸屬起始 日的第一個週年日1,180,000股股 份；歸屬起始日的第二個週年日 1,180,000股股份；歸屬起始日的第 三個週年日1,180,000股股份	0.33%

(b)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下文為根據日期為2020年5月6日的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批准及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條文規限。

(i)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目的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吸引及保留擔任重要職位的最優人才，向選定僱員、董事及顧問提供額外獎勵，以及透過向該等個人提供獲得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或向彼等發行帶有限制權利的若干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增加此類權益，以促進本公司取得業務成功。

(ii) 參與者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參與者（「**參與者**」）為管理者酌情選定的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董事及顧問。

(iii)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最高相關股份數目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相關股份為Fortune Spring KangiJi 1 Limited（「**ESOP BVI**」）持有的普通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合共可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最高數目須為ESOP BVI不時持有或將要持有的股份數目。

(iv)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期限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於該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採納及批准之日的第六週年日屆滿，此後不得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因此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期限尚有約5年。此外，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期限不得超過六年。所有已授出但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須於授出日期的第六週年日屆滿。

(v) 歸屬及支付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僅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協議決定及／或管理者批准的時間以及條款及條件進行歸屬。於全球發售前，無論購買對價支付與否，概無將向任何參與者發行與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相對應的股份或現金。

歸屬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對價由管理者決定，載列於受限制股份單位協議中，並受股份上市所在的任何適用證券交易所（如有）規則或規定所規限，該對價可能是與相關股份公平市值相關的固定或可變價格。

向本公司秘書或管理者指定的其他人士或實體或其辦公室（如適用）交付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所載的全部通知、聲明、外匯登記文件（如適用）及支付憑證等後，全部或部分的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須被視作已歸屬。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予授出的相關股份數目整體限額為26,810,000股，已由ESOP BVI儲存。截至2020年12月31日，6名管理團隊成員及僱員獲董事會批准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受讓人，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合共21,190,000股相關股份。

董事會報告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未進行任何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而言，已按每股13.88港元的價格發行225,397,5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股份，經扣除包銷佣金以及相關費用及開支後，總現金對價約為2,952.5百萬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697.1百萬元）。該等股份於上市日期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所得款項用途	佔所得 款項總淨 額百分比(%)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計劃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所得款項總淨額 的經修訂用途 ⁽¹⁾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20年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預期時間表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的 實際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12月31日的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用於提升產能及加強製造能力，包括：							
擴大我們現有產品的產能 並進一步使現有生產線自動化	9.8	273.5	249.9	264.3	0.4	263.9	於未來 三到五年內
增強管線產品的產能	10.2	284.7	260.1	275.1	5.2	269.9	於未來六年內
用於為我們的研發活動提供資金，包括：							
建立研發中心	17.0	474.5	433.5	458.5	-	458.5	於未來四年內
開發及擴展我們的產品管線	8.0	223.3	204.0	215.8	13.0	202.8	於未來 五到六年內
用於投資我們的銷售及營銷活動，包括：							
用於我們國內的銷售及營銷活動 ⁽²⁾	15.0	418.6	382.5	404.5	6.1	398.4	於未來 四到五年內
增加我們的海外銷售	5.0	139.6	127.5	134.9	-	134.9	於未來 三到五年內
用於為潛在戰略投資及收購提供資金	25.0	697.8	637.5	674.3	-	674.3	於未來五年內
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0	279.1	255.0	269.7	21.3	248.4	於未來 四到六年內
總計	100.0	2,791.1	2,550.0	2,697.1	46.0	2,651.1	

附註：

- 經扣除包銷佣金以及相關費用及開支後，計劃應用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697.1百萬元。所得款項淨額以港元收取並折算為人民幣用於計劃用途。
- 於2021年3月25日，董事會議決將我們計劃建立的營銷中心的地點從我們的總部變更為北京，這符合我們的最新業務策略且不會偏離我們招股章程中所述的所得款項淨額的原來計劃用途。除該微小變更外，概無對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披露作出任何修訂。

訴訟及合規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主要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業務。據董事會所深知，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內地、開曼群島及香港相關法律法規。概無任何針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待決或受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1年5月26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通知將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前至少20個完整營業日寄發予股東。

關閉股東名冊

- (a)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自2021年5月21日至2021年5月26日（含首尾兩日）關閉股東名冊。為取得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應不遲於2021年5月2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進行登記。
- (b) 為釐定獲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末期股息的資格（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自2021年6月1日至2021年6月4日（包括首尾兩日）關閉股東名冊。為合資格獲派付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轉讓文件應不遲於2021年5月31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進行登記。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向於2021年6月1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股份4.4港仙，惟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一旦相關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建議末期股息預計將於2021年6月29日或前後派發。

優先認購權

根據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當中並無載列優先購買權規條，規定本公司按比例基準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稅項寬減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上市證券而享有的任何稅項寬減及豁免。倘任何股東不能確定購買、持有、出售、處理或行使有關股份的任何權利的稅務影響，彼等應諮詢專家。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彌償條文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投保恰當責任保險。

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認為，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項下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百分比。

核數師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重新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2021年財務報表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捐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人民幣1,160,000元。

有關報告期後的事件

於報告期後發生的重大事件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5。

致謝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本集團股東、管理團隊、員工、業務合作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的支持及貢獻。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主席

鍾鳴

中國，杭州

2021年4月26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性。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予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統稱「**董事會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會委員會授予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無論何時均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訴訟所產生的責任安排適當保險，並將每年審視該保險之保障範圍。

董事會組成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及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3名執行董事、2名非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鍾鳴先生（**董事長**）（於2020年2月12日獲委任）

申屠銀光女士（於2020年3月7日獲委任）

Frances Fang CHOVANEC（**陳芳**）女士（於2020年11月5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蔡俐女士（於2020年3月13日獲委任）

陳剛先生（於2020年3月13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峰先生（於2020年6月4日獲委任）

郭建先生（於2020年6月4日獲委任）

陳衛波先生（於2020年6月4日獲委任）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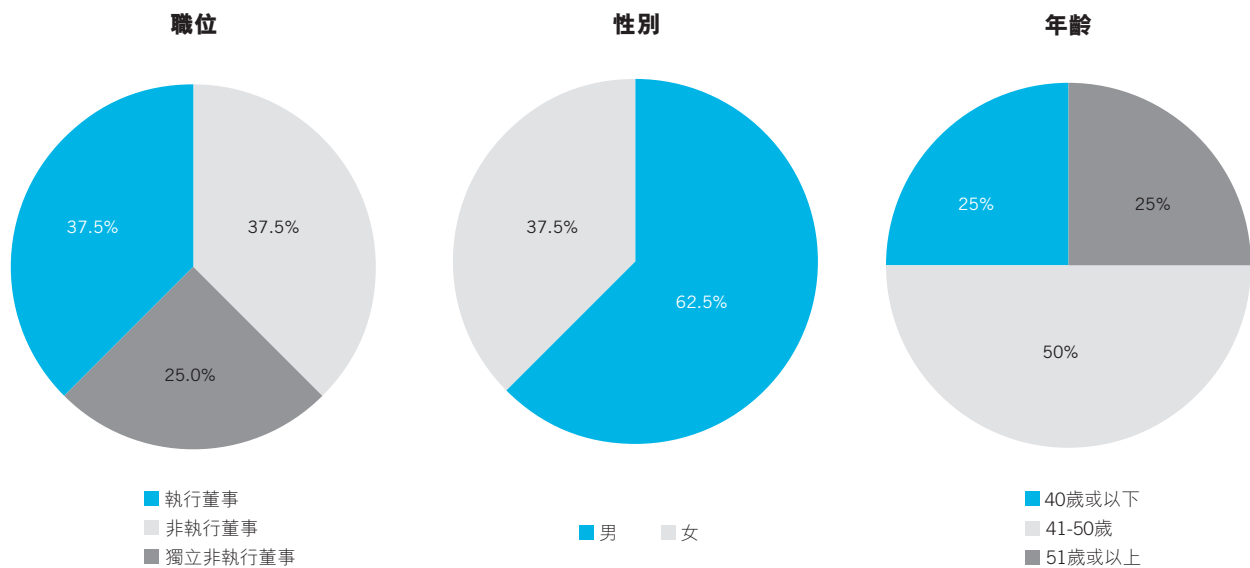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報告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由於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為提高董事會表現質素，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有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本公司應致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支持其業務策略執行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視角方面達到適當平衡。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旨在透過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限）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上市後，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並監察及每年於我們的企業管治報告內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董事會於2020年12月31日之多元化狀況分析如下：



除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企業管治報告

鑑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瞭解。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本公司鼓勵全體董事進行持續專業發展，藉此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材料。

根據董事提供的資料，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接受的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課程性質
執行董事	
鍾鳴先生(董事長)	A
申屠銀光女士	A
Frances Fang CHOVANEC(陳芳)女士	A, B
非執行董事	
蔡俐女士	A
陳剛先生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峰先生	A
郭建先生	A
陳衛波先生	A

附註：

A: 參加律師所提供的培訓或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培訓

B: 閱讀多種類別議題的材料，議題包括企業管治、董事職責、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例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本公司的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均由鍾鳴先生擔任，其為本集團創始人之一，自成立起一直經營和管理本集團。

董事會相信，鍾鳴先生能為本公司提供強而有力且貫徹一致的領導，可有效及高效率地計劃及執行業務決策及策略。董事會認為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由同一人兼任，會更為有效地處理本公司的方針和管理事宜，且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業務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限平衡。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慣例，並在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除Frances Fang CHOVANEC女士外，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並將於其後繼續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CHOVANEC女士已就其獲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任期自其委任日期起至下屆股東大會日，屆時可於會上重選連任。

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彼等委任函的初始期限自2020年3月13日／2020年6月4日起為期三年（惟須按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膺選連任），且須根據委任函的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

董事有權隨時及不時委任任何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出任新增的董事職位。按上述方式委任的任何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屆時可於會上重選連任，惟在釐定董事人數及在有關大會上輪值退任的董事時不予考慮。

於本公司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在任董事（或倘若董事數目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獲委任的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任滿告退的董事的任期將有效直至大會結束時為止（其於該大會上退任併合資格再競選連任）。本公司於有任何董事任滿告退的任何股東週年大會上，可再重選類似數目的人士出任董事以填補空缺。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並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將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十四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並至少在舉行董事會或董事會委員會會議日期的三天前送出，以確保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聯席公司秘書應備存會議紀錄，並提供該等會議紀錄副本予所有董事作其參閱及紀錄之用。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會議紀錄草擬本會／將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董事會會議的會議紀錄公開供所有董事查閱。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曾舉行4次董事會會議，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董事會次數／ 應出席董事會次數
鍾鳴先生	4/4
申屠銀光女士	4/4
Frances Fang CHOVANEC (陳芳) 女士	0/0
蔡俐女士	3/3
陳剛先生	3/3
姜峰先生	3/3
郭建先生	3/3
陳衛波先生	3/3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股東曾以書面決議案審議及批准公司事宜，並無召開股東大會。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本公司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問詢後，彼等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內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之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匯報相關事宜；及
- (e)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之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

董事會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項下企業管治常規規定，本公司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衛波先生及姜峰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蔡俐女士。陳衛波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和第3.21條規定的合適資格。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及權力包括：

1. 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或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外聘核數師辭任或辭退該外聘核數師之問題；
2. 監察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如編製以供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檢討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
3. 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及
4. 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審核了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認為年度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就此進行了恰當的披露。

於上市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審核委員會曾舉行2次審核委員會會議以討論及考慮以下內容：審閱2020年度審計計劃報告；審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審計職能，且分別與外聘核數師會面討論任何事宜。

各審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陳衛波先生	2/2
姜峰先生	2/2
蔡俐女士	2/2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鍾鳴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姜峰先生及郭建先生。鍾鳴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提名委員會具有下列責任及權力：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元化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4.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董事會不時地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程度；及
6.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其獲選舉的理由及董事會認為該名人士為獨立人士的理由應載於派發於股東的通函及／或相關股東大會通告附帶的解釋性聲明。

提名委員會會按於本公司所處行業的誠信、成就及經驗、可供投入之時間及候選人所代表行業的利益及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多元化等標準評估、挑選並向董事會建議董事候選人。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

於上市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提名委員會曾舉行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以討論及考慮以下內容：向董事會提名 Frances Fang CHOVANEC女士擔任執行董事。

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該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鍾鳴先生	1/1
姜峰先生	1/1
郭建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衛波先生及郭建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申屠銀光女士。陳衛波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薪酬委員會具有下列責任及權力：

1. 就本公司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之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因應董事會所制訂的企業方針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之薪酬建議；
3.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而這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之任何賠償）；
4. 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考慮同類公司支付之薪酬、須付出之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內其他職位之僱用條件、評估執行董事表現以及批准執行董事任期及服務合約等；
6.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之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7.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之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倘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則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及
8.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於上市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薪酬委員會曾舉行1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以討論及考慮以下內容：審閱及批准執行董事的薪酬架構。

各薪酬委員會成員出席該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
陳衛波先生	1/1
申屠銀光女士	1/1
郭建先生	1/1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彼等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1頁至第22頁）的酬金等級載列如下：

酬金等級	人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2
7,5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1

董事有關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須編製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86頁至8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股息政策

我們並無特定的股息政策或預定的股息支付比率。未來派付股息的決定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並將基於本集團的利潤、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要求及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條件。股息的派付可能受到其他法律限制和本集團將來可能簽訂的協議的約束。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明白，董事會須負責維持充分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並每年檢討該制度的有效性。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僅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負責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性。董事會授權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以及風險管理職能。

本公司相關部門負責執行風險管理政策及日常風險管理常規工作。為規範本集團上下的風險管理並設定透明度及風險管理表現標準，相關部門負責(i)收集有關其營運及工作的風險數據；(ii)進行風險評估，包括可能對達致目標造成潛在影響的所有主要風險的識別、排序、計量及分類；(iii)向管理層定期匯報風險管理和內控政策的執行情況；(iv)持續監控與本公司營運有關的主要風險；(v)於必要情況下實施適當的風險應對措施；及(vi)為推動風險管理框架的應用制定及推行適當機制。

本公司已就各主要業務和功能部門制定及採用各種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控制流程，包括銷售與收款管理、採購與付款管理、存貨管理、固定資產管理、人事與薪酬管理、資金管理、合同管理及信息系統管理等，並列明權責。

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協助實施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由此本集團能夠確保管理層及時識別與本集團的經營有關的新風險，評估管理該等風險的行動計畫的充足性並進行監測以及評估行動計畫的有效性。本集團管理層檢討所有重大控制政策及程序，並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強調所有重大事項。

本公司已制訂信息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處理機密數據、監督數據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全面指引。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確保嚴格禁止在未獲授權的情況下獲取及使用內幕消息。

董事會已透過審計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包括上述系統和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內審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上述員工的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有效及足夠。董事會也計劃對相關職能做進一步的人員補充和提升。

核數師酬金

核數師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向本公司提供的核數及非核數服務之概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註)	金額(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2,600
非核數服務：	
— 稅務諮詢	270
—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諮詢	150
總計	3,020

註： 有關服務不包括核數師於本年度內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出任申報會計師所提供的服務。

聯席公司秘書

尹自鑫先生(「**尹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兼副總經理，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達盟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梁瑞冰女士(「**梁女士**」)為本公司的另一位聯席公司秘書，協助尹先生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職責，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證券事務專員陳嘉樂先生。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尹先生及梁女士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董事長及本公司各董事會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www.kangjimedical.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數據、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讀取。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已作出修訂及重列，其於上市日期生效。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供建議以供本公司考慮。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於存放請求書當日持有佔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並附帶權利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份，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召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上述會議應於相關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請求人可自行按相同的方式召開大會，且請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妥為召開相關股東大會而招致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還請求人。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透過電話或電郵向本公司總部之董事會辦公室查詢，電話為+86 571 6990 0020及電郵地址為ir@hzkangji.com。

章程文件的更改

除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2020年6月8日獲有條件採納並自上市日期起生效外，自上市日期起及直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報告概覽

本報告是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或「康基醫療」)發佈的第一份環境、社會及管治(以下簡稱「ESG」)報告，重點披露康基醫療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或「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和績效表現。本報告為年度報告，涵蓋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以下簡稱「報告期」)的工作。

編製依據

本報告的編製遵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於2015年12月公佈經修訂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文件。本報告內容按照一套有系統的程序而釐定。有關程序包括：識別和排列重要的利益相關方、識別和排列ESG相關重要議題、決定ESG報告的界限、收集相關材料和數據、根據資料編製報告、對報告中的資料進行檢視等。

報告範圍及覆蓋

本報告中的政策文件、聲明、數據等覆蓋公司總部和下屬實際控制的子公司、控股公司，特別說明除外。本報告所引用的歷年數據為最終統計數據，報告中的財務數據以人民幣為單位。

可靠性保證

本報告經管理層確認後，於2021年3月25日獲董事會通過。本集團保證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我們承諾對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負責。

獲取及回應本報告

本報告提供繁體中文及英文版本。本報告電子版可從聯交所網站康基醫療「財務報表／環境、社會及管治資料」類別及本集團官網(<http://www.kangjimedical.com/>)「投資者關係」欄目獲取。如您對本報告內容有任何疑問或建議，歡迎通過以下渠道向我們提出：

電話：(+86) 571 69900020

郵箱：ir@hzkangji.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務實篤行，匯馭責任未來

1.1 關於我們

本集團成立於2004年8月，是一家專業研發、生產和銷售微創外科手術器械及配套耗材(MISIA)的高新技術企業。秉承「為醫生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致力於人類健康事業」的使命，本集團通過豐富的產品組合為婦產科、普外科、泌尿外科和胸外科等外科專科的微創外科手術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

2020年，本集團的產品已經通過其廣泛的銷售網絡銷往國內超過3,000家醫院（包括1,000多家三甲醫院），覆蓋中國大陸所有省、直轄市、自治區，產品同時銷往其他33個國家和地區。2020年6月29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



康基醫療在香港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榮譽

本集團2020年所獲榮譽情況列表如下：

序號	所獲榮譽	頒發機構	頒發時間
1	浙江省製造業企業畝均效益領跑者	浙江省深化「畝均論英雄」改革工作領導小組	2020年2月
2	2019年度桐廬縣工業十強企業	桐廬縣人民政府	2020年3月
3	2019年度桐廬縣工業畝均貢獻十強企業	桐廬縣人民政府	2020年3月
4	2019年度桐廬縣納稅貢獻首次突破1億元企業	桐廬縣人民政府	2020年3月
5	浙江省AAA級「守合同重信用」企業	浙江省市場監督管理局	2020年8月
6	愛心抗疫企業	浙江省醫療器械行業協會	2020年8月

1.2 ESG管治

本集團將社會責任理念植入我們的戰略發展目標中，並貫穿落實到企業日常經營管理和創新活動。為確保ESG管理成效，本集團形成了自上而下的ESG管理架構。ESG管理架構由董事會、ESG工作委員會、ESG工作小組三級構成，各級職責分工明確、協調統一。其中，本集團的ESG工作委員會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陳芳，副總經理唐文鵬，副總經理兼公司秘書尹自鑫牽頭組成，從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層面直接參與本集團ESG管治工作。

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相信與利益相關方攜手進步是驅動企業發展的長期動力。為全面了解利益相關方需求，聽取社會各界對本集團的期望和要求，本集團基於自身業務範圍、生產經營性質對與公司發展有密切聯繫的利益相關方進行識別，打造多元化溝通渠道，建立實時、有效、長期的溝通機制，並以實際行動對利益相關方作出針對性響應。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線下線上多種方式推動利益相關方參與重大決策及其他戰略調整的過程，以幫助本集團制定更有效的管理決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對本集團業務運營重要的利益相關方類別、利益相關方所關注的議題、以及本集團的溝通渠道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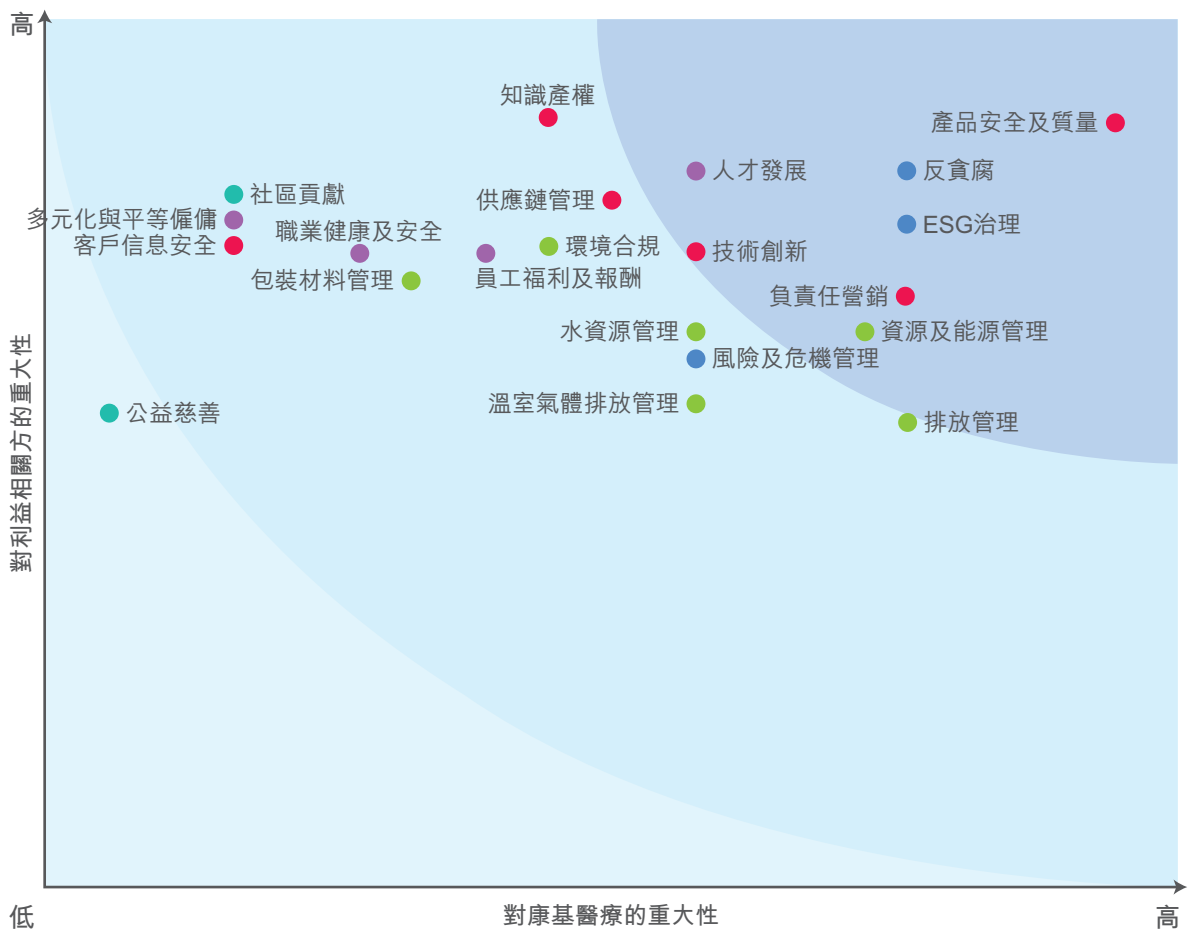
利益相關方	關注的主要議題	溝通及回應方式	頻率／次數
股東／投資者	經濟績效	－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每年最少舉行一次
	合法合規	－ 投資者見面會	投資者見面會及現場調研不定期舉行
	風險管理	－ 業績發佈會	
		－ 新聞稿／公告	
政府／監管機構	合法合規	－ 現場參觀及會議	不定期
		－ 講座	
	信息安全		
	反腐敗		
合作夥伴	知識產權管理	－ 現場參觀及會議	不定期
	信息安全	－ 會談	
	行業交流		
客戶／醫療機構	信息安全	－ 線上推廣	不定期
	客戶服務質量	－ 電話／電子郵件	
	客戶敏感信息管理	－ 微信／微博	
		－ 問卷	
		－ 座談會	
員工	薪酬福利	－ 員工面談	不定期
	員工健康與安全	－ 內部電郵	
	員工發展與培訓	－ 內部微信公眾號	
媒體	合法合規	－ 新聞稿／公告	不定期
	業務對社會的影響	－ 採訪	
		－ 會議	
社區公眾	社區貢獻	－ 現場參觀及會議	不定期
	公益慈善	－ 會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大性議題分析

報告期內，我們從對本集團戰略運營影響程度以及對利益相關方影響程度兩個方面，結合媒體分析、行業對標、內外部利益相關方問卷調查結果對各項議題的重要程度進行排序，識別出對於本集團高度重要的7項ESG議題，中度重要的13項ESG議題，以及相對低度重要的1項ESG議題。高度重要的ESG議題構成本報告內容的重點部份。

重大性議題矩陣



● 公司管制議題 ● 產品議題 ● 環境議題 ● 員工議題 ● 社會議題

高度重大性議題 (7項)		中度重大性議題 (13項)			一般重大性議題 (1項)
反貪腐	ESG治理	職業健康及安全	員工福利及報酬	多元化與平等僱傭	公益慈善
產品安全及質量	負責任營銷	供應鏈管理	知識產權	客戶信息安全	
資源及能源管理	技術創新	環境合規	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包裝材料管理	
人才發展		排放管理	水資源管理	風險及危機管理	
		社區貢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 反貪腐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各項法律法規，建立多渠道有效的舉報申訴途徑，持續推進廉潔教育，嚴防腐敗事件發生，保障本集團合規與可持續經營。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移送司法的貪污訴訟案件。

舉報及申訴

良好通暢的信訪舉報渠道可保障公眾反映問題的積極性和主動性。本集團對外公佈聯繫電話以及郵箱等方式接收公眾來信來訪，確保公眾反映問題的暢通性。另外，本集團在推動廉潔建設的過程中，要求與合作供貨商、經銷商簽署《反商業賄賂承諾書》，通過雙向監督來規範與供貨商、經銷商的合作。

廉潔培訓

本集團結合行業特點，充分發揮監督保障執行、促進完善發展作用。我們堅持正面引導和反面警示相結合，廣泛運用多種方式積極開展廉政宣傳教育，提升教育實效。報告期內，本集團向涉及銷售業務的全體員工進行廉政教育培訓，以提升員工反貪腐意識。

2. 品質為先，匯呈用心服務

本公司始終把提供高質量的產品及服務、改善患者的健康作為自身使命，持續優化質量管理體系，將質量文化滲透到員工的日常工作中。同時，我們持續提升專業服務能力，優化顧客服務體驗，進一步提升顧客滿意度。

2.1 產品質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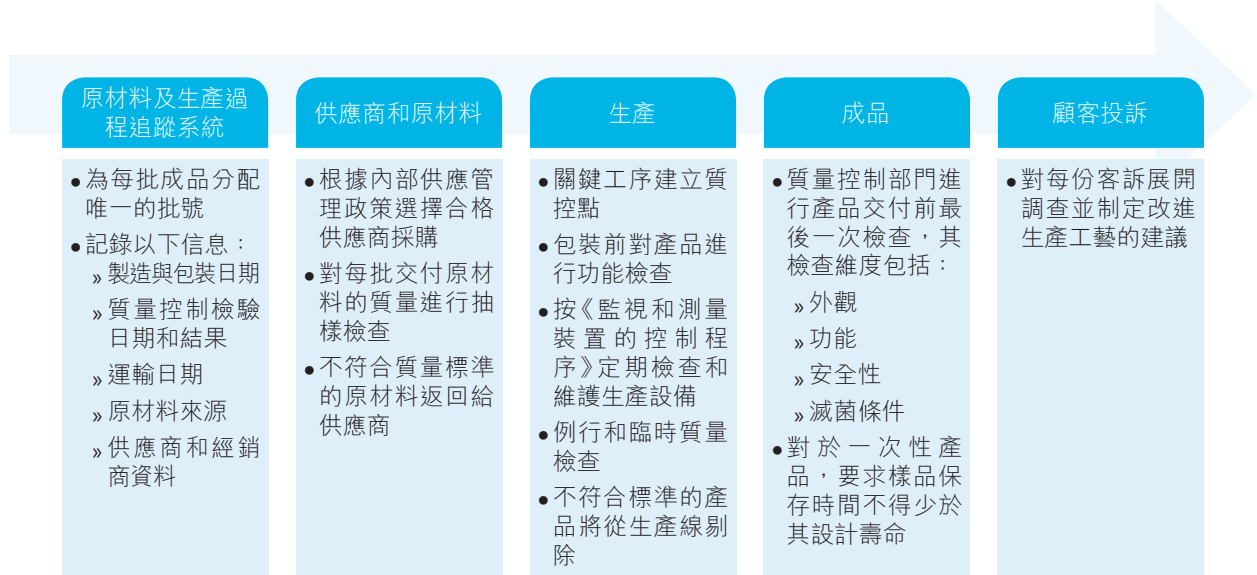
我們相信產品的質量、安全性和可靠性對於我們持續取得成功至關重要。我們堅持質量第一的原則，在生產運營過程中全面貫徹落實《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醫療器械生產監督管理辦法》《醫療器械註冊管理辦法》《醫療器械生產質量管理規範》《醫療器械臨床試驗質量管理規範》等管理條例。

質量管理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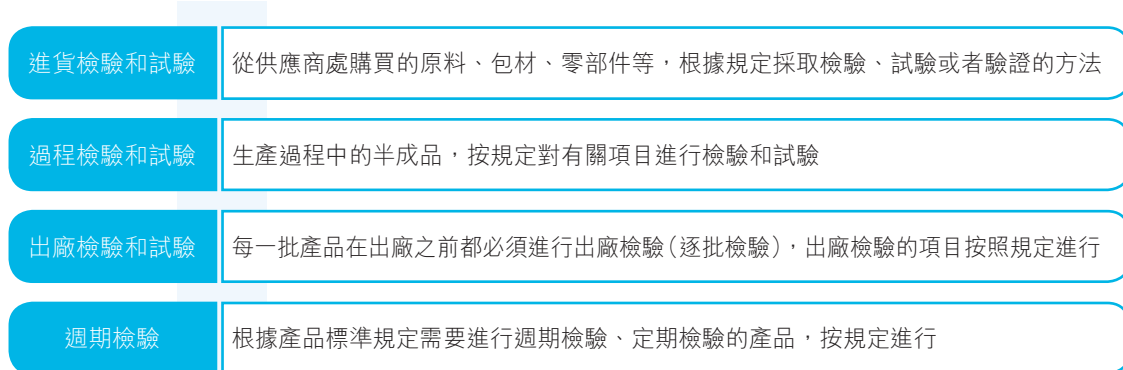
我們建立了高標準的質量管理體系，從研發到原材料管理、產品生產、質量控制、產品供應鏈管理以及產品上市後跟蹤的全生命週期中進行全面的質量控制，通過了ISO 9001質量管理體系，ISO 13485醫療器械質量管理體系以及CE認證。同時，我們制定了《產品監視和測量控制程序》，規範產品全生命週期的檢驗和試驗管理標準及流程，並明確相關實施者和責任人的職責。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全生命週期質量控制計劃



產品質量檢測流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在產品生產關鍵工序建立質量控制點，對中間產品進行抽樣檢測後方可進入下一道工序，以及時發現、預防關鍵工序過程中可能出現的質量問題，有效保證並提升了成品的質量及穩定產品質量水平。

不合格品管理

本集團建立了《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糾正預防措施控制程序》，在各項檢驗和試驗發現不合格品時，嚴格按規對不合格品進行處理，並採取糾正和預防措施。當產品發生事故或由於質量缺陷懷疑產品可能造成嚴重後果時，我們按照本集團制定的《醫療器械通告和召回控制程序》發佈通告和召回產品，以防止同類事故的重複發生，預防潛在傷害的發生，減輕事故的影響與後果。

同時，我們制定了《不良事件報告控制程序》，對質量事故與不良事件的監測、報告進行控制，確保獲准上市的產品在正常使用情況下，發生或可能發生的任何與產品預期使用效果無關的有害事件得到有效控制。

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因產品質量缺陷而導致產品召回。

質量文化建設

我們重視員工質量意識和操作水平的提升，大力開展質量培訓，並明確要求檢驗員和試驗員必須得到有關資格認定方可上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2 品質服務

本公司始終秉承「以客為本」的服務理念，洞察客戶需求，提升服務質量，以獲得客戶長久的青睞和信任。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並根據自身運營情況制定《銷售客戶管理制度》《與顧客有關控制程序》等相關制度及管理辦法，以加強本集團銷售客戶管理、明確客戶管理職責、防範相關法律風險。同時，我們嚴格控制網絡數據安全，不斷完善信息安全管理體系以保護客戶隱私與信息安全。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客戶隱私洩露事件。

售前服務

產品的合規上市是我們踐行負責任營銷的重要前提。我們嚴格遵守《醫療器械監督管理條例》，對第一類醫療器械實行備案管理，第二類、第三類醫療器械實行註冊管理，確保本集團醫療器械產品上市的合規性。

同時，我們在市場宣傳及營銷過程中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嚴禁誇大宣傳、虛假宣傳，堅決維護透明的銷售推廣環境。報告期內，本公司未接獲任何關於宣傳信息內容誤導或欺騙消費者的投訴或法律訴訟。

為進一步推動陽光營銷環境的構建，我們高度重視經銷商的各類資質及信用情況，根據經銷商所在地對其進行分類准入評價管理。

經銷商准入管理舉措

國內經銷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本集團制定的市場拓展計劃及年度銷售目標，對國內經銷商進行選擇、評價與確定 ● 對擬成為本集團經銷商的公司進行充分的獨立性評價 ● 對擬成為本集團經銷商的公司將來的信用期、信用額度、保證金等內容進行評定 ● 每年對國內經銷商進行一次年度評價，評價的內容包括本集團在合同期內規定的多種經銷商營運特定指標
國外經銷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過展會、網絡平台等方式獲得國外經銷商的需求信息 ● 對潛在經銷商的基本情況、資質、業務能力、獨立性、法規滿足情況進行評審，同時參照《銷售客戶管理制度》中「價格管理」和「信用管理」的要求，進行產品價格政策確定與信用等級評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在《銷售客戶管理制度》中從定價管理、信用管理、銷售費用管理三方面嚴防營銷過程中可能出現的違規行為，並持續對經銷商進行反腐敗等不當行為的培訓教育，要求經銷商充分理解經銷協議中的反不正當競爭、反商業賄賂等方面的條款與條件，並要求其簽署《反商業賄賂承諾書》，積極構建陽光誠信的商業環境。

經銷商合規管理舉措

定價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當客戶因產品個性化定制等需求導致公司公佈的報價單無法適用時，應參照《產品定制管理程序》對該定制產品的單價進行評價● 當因業務拓展需要，需要對已公佈的產品報價進行調整時，應書面提請《價格調整申請／確認單》● 嚴格管控在全國範圍內醫用耗材集中採購招標中的投標價格
准入及信用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明確的年度信用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客戶的信用檔案● 定期組織開展客戶信用管理會議● 持續跟蹤客戶信用狀況，建立客戶信用應急反應機制
銷售費用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關部門應制定年度銷售費用預算● 本集團員工須嚴格遵守財務報銷政策● 銷售部門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代表康基醫療或以康基醫療名義向客戶、經銷人或其他利益相關人承諾支付(或授權支付)任何經濟補償、贈送任何有價物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售後服務

我們重視客戶的售後體驗並相信客戶的反饋與建議是我們不斷實現自我提升的重要驅動力。報告期內，我們制定並不斷完善《顧客反饋控制程序》《與顧客有關的控制程序》，建立並提升客戶反饋系統，收集、分析與客戶有關的信息，為質量問題提供早期預警，並採取相應的糾正措施，防止質量問題對顧客和使用者造成傷害。

報告期內，我們收到8起客戶投訴，相關部門立即分析原因，與客戶協商溝通，相關投訴均得到及時、妥善解決。

報告期內，我們根據《與顧客有關控制程序》中有關顧客滿意度調查的相關規定，全面開展2020年顧客滿意調查。本次調查採用發放調查表及電話訪問的方式，覆蓋96位客戶，客戶總評滿意率95.7%。其中產品質量、售後維修、保養服務、諮詢及對顧客使用、維護培訓等多項指標獲得客戶極高認可。針對本次顧客滿意度調研的數據與內容，本集團將結合客戶意見與建議，不斷完善、提高產品質量和服務品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合作創新

本公司認為高效的研發能力與開放包容的合作態度是企業立足市場的根本。我們通過培養強大的研發團隊、建立產學研聯動的創新網絡、互利共贏的夥伴關係、公正透明的供應商管理，打造開放合作體系，開發出具有本公司特色的產品與技術。

3.1 研發創新

本集團貫徹實施臨床需求導向型和快速反饋型研發策略，將研發創新視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重要驅動力。我們建立並嚴格遵守《研發技術部管理制度》《研發投入管理制度》《知識產權管理制度》《新產品研發管理制度》《技術文件簽核管理制度》《產品、圖紙編號管理制度》《研發技術部績效考核制度》等規定，現已形成成熟完善的設計及開發管理流程，流程涵蓋了市場調研到產品註冊全過程，並明確各階段各部門職責，助力推動本集團研發工作高質高效進行。

研發能力

我們採用雙管齊下的研發方法，既重視內部研發，也重視與主要學術帶頭人、醫生、醫院及學術機構的共同開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由82名成員組成的內部研發團隊，專業領域覆蓋機械工程、電氣工程、力學、材料學等。

同時，我們秉承開放合作，與大量的醫生及其所屬醫院和醫學協會建立了各種互動渠道，包括省級院士專家工作站、省級企業研究院、企業高新技術研究中心等產學研平台。

康基學術研究平台

康基學術研究平台於2013年成立，為中國工程院學者郎景和與中國醫療器械公司建立的唯一院士研究平台。該平台致力於在戰略決策、技術創新、產品開發、人才培養等方面整合資源、協同發展。平台同年8月被認定為杭州市級企業院士專家平台，2015年3月被認定為浙江省級企業院士專家平台。

平台創建以來，企業大力支持平台建設，積極開展年度工作會議、院士專家企業行、醫工結合研討會、工程師臨床跟台等活動，並以科研課題和臨床反饋為抓手，與企業研發中心構成我們創新發展的雙引擎。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平台共舉辦6次年度學術會議，累計參會關鍵領袖超過450人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研發成果

報告期內，我們研發開支總額達25.2百萬元，較2019年增加45.1%。此外，我們陸續推出多種創新醫療器械產品，以減少患者手術風險，為患者帶來健康福祉。

研發創新成果



子宮肌瘤切除隔離系統

報告期內，康基醫療推出子宮肌瘤切除隔離器具及耗材，解決了子宮肌瘤通過微創手術粉碎切除時發生擴散種植的問題，提高了手術安全性。同時也為大組織腔內粉碎切除提供了安全可靠的一種術式及器具。



乳腺微創多功能拉鉤系統

報告期內，康基醫療推出乳腺微創多功能拉鉤系統，將微創手術的應用領域進一步擴大，使越來越多的患者受益。



單孔多入路一次性穿刺器

報告期內，康基醫療進一步對單孔多入路一次性穿刺器進行了升級改進，將單孔手術逐步應用到胃腸、機器人手術、肝膽等科室，讓微創手術不斷接近無疤痕效果。

此外，我們以市場需求為導向，積極獲取並採納學術帶頭人、醫生、醫院及學術機構的建議，在報告期內改進升級一次性穿刺器和腹腔鏡器械，以提高我們產品的臨床效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一次性穿刺器升級

報告期內，本集團重點關注一次性穿刺器在使用中易二次污染進出腔內的內窺鏡，從而影響手術視野的問題，並對此開展技術創新工作。我們的研究小組對問題發生的原因進行了分析，明確了改進方案，重新升級設計了一款內窺鏡專用的一次性穿刺器。該穿刺器採用外控翻板式結構，通過控制穿刺器外部的轉動機構帶動內部的密封構件的開閉，使術中進入腔內的內窺鏡不與密封件進行接觸，避免了附著在密封件上的血漬黏污內窺鏡鏡頭。產品在臨床一經使用，得到廣大臨床醫生的好評。

腹腔鏡器械結構升級

報告期內，本公司針對來自大部份醫院傾向於可拆分清洗的腹腔鏡器械的需求，組織工程師對部分重複性器械進行結構升級。我們將持針器、鈦夾鉗、施夾鉗、3mm器械等產品重新設計了結構，由此可拆分成二個或三個部件，以提高便捷性及清洗效果。



3mm可拆器械



可摺持針器



一次性翻板穿刺器



可摺式夾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知識產權

我們始終堅持「科技創新」與「知識產權」相結合的原則，注重科技成果能力在知識產權方面的體現。我們夯實知識產權管理基礎、構建知識產權保護壁壘的戰略，制定《康基醫療專利管理政策》《康基醫療商標管理政策》，明確專利、軟件算法、商標等管理流程，並在《研發部管理政策》中對技術資料的保密管理制定了詳細的規定，包括技術資料的歸檔管理、查借複印閱管理、電子文件的管理、文件報廢銷毀管理、研發人員工作電腦管理等內容，以保障我們的知識產權。

新獲專利情況

報告期內，

本集團共在中國註冊**32**項新專利，其中：



29 項
實用新型專利



3 項
外觀設計專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行業交流

作為國內領先的醫療器械企業，我們將推動行業技術水平不斷進步當作己任。我們活躍於各行業協會及商會，與優秀同行一起致力於研究解決醫療器械行業發展中的關鍵性、前瞻性技術難題，培養醫療器械行業專業技術人才，分享交流戰略經驗與市場趨勢，促進醫療器械行業不斷創新與進步。

康基醫療所加入的行業協會及商會名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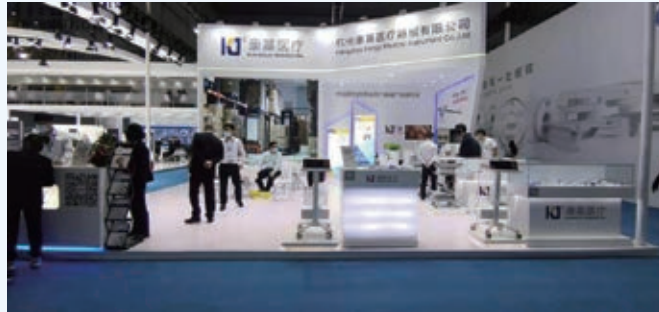
序號	行業協會／商會名稱	康基醫療角色
1	中國醫療器械行業協會	理事
2	中國醫學裝備協會	理事
3	中國醫學裝備協會智能裝備技術分會	委員
4	中國醫學裝備協會腔鏡與微創技術分會	副會長
5	浙江省醫療器械行業協會	副會長
6	浙江省科技創新企業協會	常務理事
7	杭州市外商投資協會	理事
8	杭州市科技諮詢協會	理事
9	桐廬縣高新技術企業協會	會長
10	桐廬工商聯、總商會	副會長
11	桐廬企業聯合會、企業家協會	副會長
12	桐廬經濟開發區商會	副會長
13	桐廬縣醫療器械行業協會	會長

報告期內，我們先後參與各類行業交流活動，包括第83屆中國國際醫療器械博覽會、第17屆浙江基層醫療裝備展覽會、第24屆全國手術室護理學術交流會議等，致力於和行業領導者攜手探索行業高質量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第83屆中國國際醫療器械博覽會(CMEF)

2020年4月，本公司攜代表性產品技術與服務參加第83屆中國國際醫療器械博覽會(CMEF)。該博覽為國際領先的覆蓋醫療器械全產業鏈、集產品技術、新品首發、採購貿易、品牌傳播、科研合作、學術論壇、教育培訓為一體的全球化綜合服務平台，已吸引全球30餘個國家和地區的7,000餘家醫療器械企業連續參展、2,000餘位行業學術專家企業精英及全球10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200,000人次的政府採購機構、醫院買家及經銷商代理商等專業觀眾參加此次活動。



於第83屆CMEF上展覽

此外，我們積極推進醫療器械行業標準規範化工作。報告期內，我們主導1項行業標準《內鏡手術器械重複性使用腹部穿刺器》的修訂，並為3項行業標準，包括《一次性使用腹部穿刺器》《內鏡手術器械重複性使用腹部沖吸器》《一次性使用泌尿封堵導管》提供建設性修訂意見，協助強化行業質量規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供應管理

我們相信穩定的供應鏈體系可以幫助我們降低風險、改進產品質量、實現可持續發展。為保證本集團物資採購的質量、規範採購行為，我們制定並貫徹落實《採購控制程序》《採購管理制度》《採購物資指導要求》《供應商評定控制程序》等一系列內部管理政策，進一步明確供應鏈各環節的管理原則及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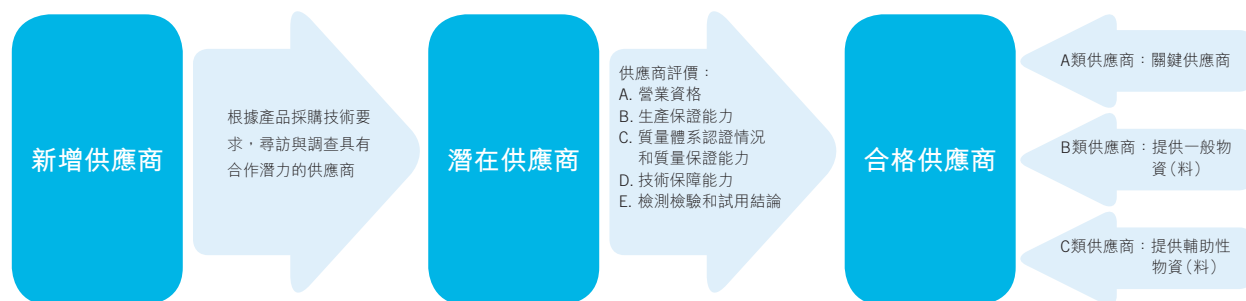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與約360家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

供應商准入

我們堅持「秉公辦事、維護公司利益」的原則，積極打造透明誠信的供應鏈，建立嚴格、規範的供應商准入流程和供應商評價體系，通過多層次、多類型的考查方式對供應商進行全方位的考察，保障供應商產品質量及服務水平，確保所有供應商符合本集團的從業要求。

為保證重要物資質量，我們根據物資對於產品的重要程度將其分為A、B、C類。新增供應商根據物資採購技術要求認定成為潛在供應商，需經歷嚴格的綜合評價後才成為合格供應商。

供應商准入及分類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管理

我們每年對合格供應商進行考核，考核維度包括質量、交期與配合度、廠商現場審核等。根據考核結果，我們將供應商分為甲乙丙丁四個等級，重點培養具有優秀供貨質量的供應商，並與其建立常態化的溝通方式；針對不合格的供應商，我們在必要時將重新啟動供應商評審重程序，以確定該供應商是否可以繼續作為合格供應商。

供應商管理

甲等供應商 (綠燈：90-100分； 且無退貨記錄)	乙等供應商 (藍燈：75-89分)	丙等供應商 (黃燈：60-74分)	丁等供應商 (紅燈：59分以下； 或質量得分低於40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優先發採購單 • 進料檢驗可以採取放寬抽樣或免檢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採用正常抽樣方案進行進貨檢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應加嚴進料抽樣檢驗 • 必要時派技術／檢驗員到供應商現場進行輔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禁止採購其產品或委外加工 • 取消其合格供應商評定資格 • 如有特殊原因，須報請總經理核准，並要求供應商限時改善。若無法改善則應從合格廠商中除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幫扶

我們致力於與供應商建立健康良好的合作關係，與供應商保持良好緊密的溝通。在供應商有需要時，由研發部、質量部、註冊部等相關部門對供應商進行相關的技術指導和培訓。此外，我們積極開展供應商幫扶活動，如幫助供應商改造廠房、升級車間，建立實驗室等，實現合作共贏。



廠房改造前



廠房改造後



車間升級前



車間升級後



新建實驗室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 以人為本，匯聚英才力量

本公司堅持「人人是人才，賽馬不相馬」的用人原則，鼓勵每一位員工找到適合自己的成長模式，與我們共同發展。我們積極保障勞工權益，完善薪酬福利，重視人才培養，保證員工健康與安全，體貼關懷員工，建設穩定、高質量的人才隊伍。

4.1 員工概況

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會法》等法律法規，並制定了一系列的人事管理相關制度以全面保障員工管理規範性與透明度，包括《員工手冊》《員工招聘管理制度》《員工培訓制度》《加班管理制度》等，在保障員工發展的同時，心繫員工的合法權益。

勞工權益

本公司在招聘與人員管理過程中，堅持「平等、信任、友愛」的發展原則，杜絕一切因員工種族、膚色、性別、年齡、家庭狀況、民族傳統、宗教、國籍等引起的歧視與區別對待。我們尊重每一位員工，並給予每一位平等的招聘、勞動、薪資、培訓與晉升權利。

本公司嚴格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規定》，全面杜絕童工與強制勞工，在招聘環節嚴格篩選，禁止招用不滿16歲的未成年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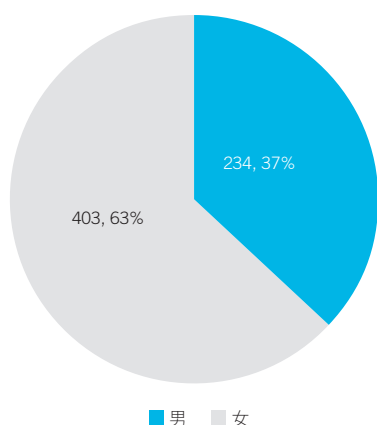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招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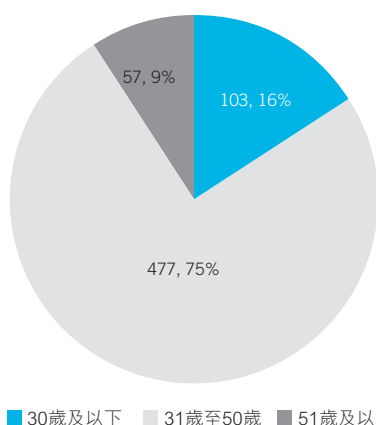
本公司設立《員工招聘管理制度》，使招聘工作進一步制度化、流程化。我們積極拓展招聘渠道，廣納人才，包括各地人才市場、勞動力市場、招聘網站、大中專院校的需求見面會及媒體廣告招聘等，致力於提升員工多元化與招聘公平性。同時，公司積極鼓勵內部招聘，給予員工更多不同的機會。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有637名員工，均為正式員工，具體員工情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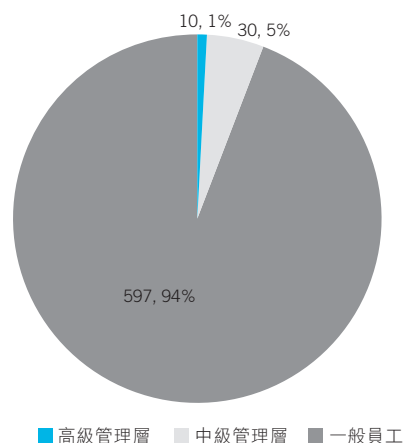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員工情況（人，%）



按年齡劃分員工情況（人，%）



按層級劃分員工情況（人，%）



4.2 薪酬福利

本公司承諾為員工提供公平公正的薪酬管理制度，並提供不同種類的福利待遇，提升員工的安心度與幸福度。我們在《員工手冊》中制定了《薪酬制度》，建立明確的薪資結構，包括基本工資、崗位工資、特殊崗位工資、獎金、績效工資與津貼。我們致力於給每一位員工提供公開和透明的考核獎勵標準和程序。

同時，我們制定了福利相關政策和管理制度，針對福利的發放流程與部門職責做出了明確的規定，為員工提供不同類型的福利項目。我們為員工辦理社會保險和公積金、僱主責任傷害險等六險一金，並組織一年一度的員工健康體檢，全面保障員工的身心健康。針對女性員工，我們提供三八節專屬福利、產假、妊娠檢查假、哺乳假等法定假期。本公司工會為會員準備生日及節日禮品。針對困難、傷殘員工，我們提供慰問金，並及時關注員工情況。



員工開年紅包合照

4.3 人才培育

本公司秉承「以人才為本」的理念，貫徹「挖掘、發揮、激勵、創造」的人才發展機制，重視人才的開發和培養，並竭力為人才成長創造各種條件，做到以事業留人、以發展留人、以文化留人。

我們致力於提高員工的綜合素質，組成符合本公司發展戰略的人才梯隊。我們依據《員工培訓制度》制定員工的培訓體系，規範培訓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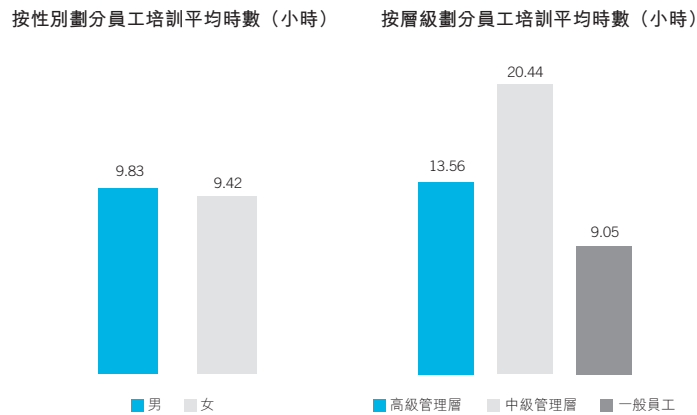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培訓體系

管理監督人員培訓	針對ISO 9001·ISO 13485系列標準·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GMP)規定等質量體系文件開展管理方面技能培訓，如一線管理者的職責與角色、一線主管之效能型現場等
新員工進場培訓	針對新進員工開展質量方針·GMP法規等與質量相關的各類規章培訓，如生產二部新員工培訓、轉正人員復訓等
部門內部培訓	在部門內部進行質量相關內容宣貫與培訓，如採購管理實務培訓、財務管理培訓
上崗培訓	在專業員工上崗前進行專業知識相關技能培訓，如轉崗注塑工藝員培訓、檢驗員在培訓等
資格認定培訓	針對特定員工培訓資格認定相關內容，如高級鉗工認證培訓等

培訓完成以後，我們會對培訓課程內容、學員掌握情況、是否達到預期目標等進行評估和分析，及時考察培訓效果，進一步完善培訓體系。報告期內，本公司共開展各類培訓約55餘場，覆蓋所有員工。本公司共開展6,079小時的員工培訓，涉及2,780人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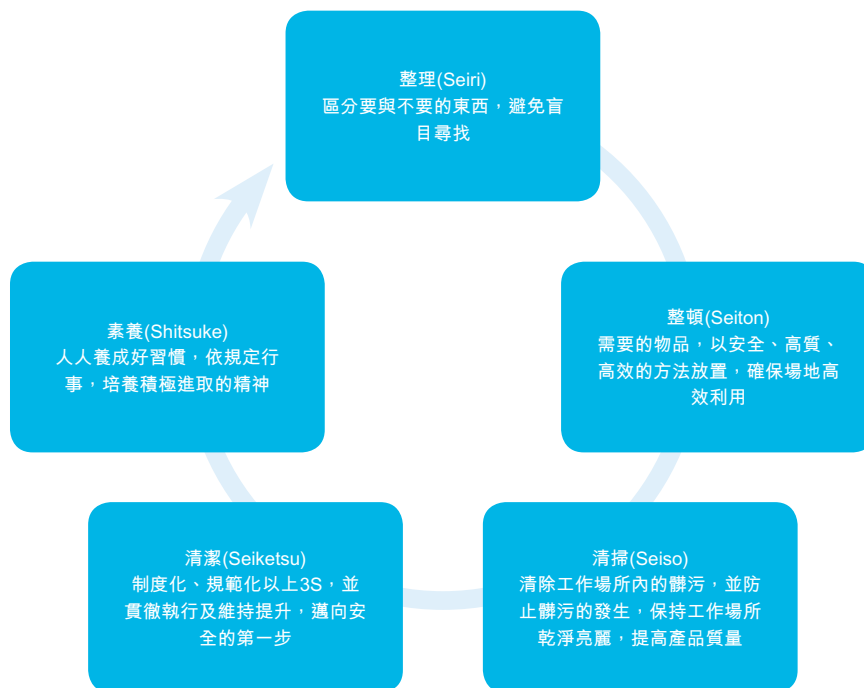


在員工晉升方面，我們制定了《職等職級制度》，我們結合員工的年度考核結果與個人能力，按照晉升流程，給予員工公平的晉升機會。

4.4 健康安全管理

保障員工的安全是我們實現企業長期發展戰略、高效發展的重要部份。本公司積極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等法律法規，我們嚴格執行國家安全二級標準化，並制定了《安全生產檢查制度》《現場安全管理制度》等安全生產管理制度。我們堅持「零事故」的安全衛生目標，以「安全第一，預防為主」作為指導方針，設立「5S」管理方法，全面加強公司的安全管理，預防事故發生。

「5S」管理框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設立安全衛生防災小組，負責管理公司的安全生產、勞動保護和衛生健康工作，定期巡視生產現場，發現和消除安全隱患。安全檢查分為安全管理檢查、現場安全檢查與專項安全檢查，並根據不同情況制定不同頻率的巡檢方案。針對被發現的安全隱患，檢查部門下達《隱患整改通知書》，並督促被檢部門採取有效措施整改隱患，對隱患的整改情況登記建檔，並在下次檢查中進行復檢確認。

安全檢查方案

安全管理檢查

- 安全記錄、日誌的填寫情況；
- 各項管理制度、安全基礎工作落實情況；
- 操作人員、特種作業人員的安全技術、安全知識的教育情況

現場安全檢查

- 按照工藝、設備、儲運、電氣、消防、儀表、檢維修、工業衛生等專業的標準、規範和制度要求，檢查生產、施工現場
- 員工各項安全生產紀律、操作規程的執行情況
- 生產、檢修、施工等直接作業環節的各項安全措施落實情況
- 安全標識、危害告知、各類設備設施的防護、作業人員防護用品的使用情況
- 檢查相關人員的持證上崗情況

專項安全檢查

- 季節性安全檢查：春季以防雷、防靜電、防解凍跑漏為重點；夏季以防暑降溫、防雷電、防倒塌、防食物中毒、防洪防汛為重點；秋季以防火、防凍保溫為重點；冬季以防火、防爆、防中毒、防凍、防滑為重點
- 節前對安全、保衛、消防、機械設備、安全設備設施、備品備件等進行檢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本公司共發生兩次員工傷害事故。其中一起為上班途中發生的輕微的交通事故（對方責任），另一起為員工處理無害廢棄物時不慎扭傷左腳。為了避免類似事故再次發生，本集團已採取相關安全措施，快速制定解決方案和預防政策，並組織員工進行交通安全培訓，宣貫交通安全知識，將行駛規則、注意事項等材料發送至員工郵箱，以提高員工交通安全意識。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百萬工時傷害率¹為1.46。

為了讓員工提高安全生產意識，了解公司的安全防範措施，本公司積極組織員工安全生產相關培訓與演練。針對新入職、轉崗與復崗人員開展崗前培訓，確保其在崗位中的工作安全；針對特殊作業人員實施資格證培訓，如鉗工培訓等，保證持證上崗。我們對所有員工開展普及性的安全教育與宣貫，預防工傷事故，減少工傷概率。報告期內，我們共開展了1,595.5小時的安全培訓，涉及員工742人次。

消防安全管理專項培訓

2020年7月，本集團組織了企業消防安全相關責任人與管理人專項培訓，培訓主題涵蓋消防安全基礎知識、消防法律法規體系、消防安全檢查與消防應急處置及典型火災案例分析。該培訓增強相關人員與管理人的消防安全意識，提升消防安全知識的掌握度。同時，本集團開展常態化的消防演習。



¹ 百萬工時傷害率=(傷害人數/實際總工時)×100 0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職業健康

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全力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積極採取措施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報告期內，本公司邀請第三方開展針對職業病危害因素檢測並出具檢測報告書，對員工潛在的職業並危害因素進行識別，並羅列出職業危害因素接觸情況，結合現場採樣情況，提出改進建議與措施。

環氧乙烷濃度在線監測

本集團在滅菌車間安裝環氧乙烷濃度在線檢測裝置，在環氧乙烷氣體容易發生安全洩露、氣體積聚濃度偏高的位置安裝監測器，將監控報警器安裝在滅菌作業控制房內，便於相關人員監控，及時發現環氧乙烷濃度偏高異常點，消除作業安全隱患。



車間環境改善

2020年，本集團引進8台加工中心精雕機，配備了油污過濾器以及密閉加工，大大減少車間油污揮灑，在改善了作業環境及工作效率。



改造前



改造後

2020年，本公司組織國內全體員工的健康體檢，並為192名特殊崗位的員工提供職業健康體檢，針對噪聲、電焊煙塵、電焊弧光、砂輪磨塵等職業病危害因素開展檢查，並提供《職業健康檢查報告書》，以跟蹤及關注有潛在職業健康危害的員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5 員工關愛

我們在積極為員工打造良好工作環境的基礎上，加強開拓員工溝通渠道，聆聽員工心聲。我們倡導工作生活平衡，為員工提供各式各樣的團隊建設活動，豐富員工的業餘生活。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員工流失率約為11.7%，其中男性員工流失率為10.3%，女性員工流失率為12.4%。

員工溝通

本公司鼓勵「直接、簡單、務實、開放」的溝通方式，提倡員工之間和諧互助以及員工與企業的真誠互信，致力於為員工創建平等暢通的溝通環境。我們設有微信社群、公眾號等便於員工溝通的群組，相關部門在了解到員工訴求後快速給予解決方案，強化不同部門員工之間的溝通。針對與高層領導的溝通，我們積極鼓勵員工向部門管理人員反映問題，更好地讓高層領導了解員工對公司的真實反饋。

依據《員工滿意度調查管理制度》，本公司開展員工2020年度滿意度調查，從工作環境、工作本身及回報、工作群體、企業管理和相關補充5個方面進一步了解員工的需求與心聲，並將反映的訴求和期望提交相關部門進行改善與解決。

提案能手活動

為了提高公司的民主管理水平，讓更多員工參與到公司的日常管理中，本公司從2020年10月開始每季度組織開展「提案能手」活動，鼓勵員工提出提高效率、節省人力、節約資源、降低成本、提高品質的意見與建議，經過評審小組委員會審議評選後，針對優秀提案給予一定獎勵，且該等提案將獲推廣應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員工活動

本公司全面關懷員工的身心健康，積極組織各類員工活動，致力於豐富員工的業餘生活，促進良好的工作氛圍，打造有凝聚力的工作團隊。

本公司成立十五週年慶典活動

在成立15週年之際，本公司舉辦了盛大的年會活動，董事長鍾鳴先生為年會致辭，鼓勵員工繼續與企業共同發展與成長。員工們發揮自己的創新精神，在晚會上帶來了舞蹈與小品等豐富的精心準備的節目，在準備節目的過程中體現了本公司員工團結合作的精神。在晚會上，公司向優秀員工、十年老員工、十五年老員工頒發獎杯及榮譽證書，感謝他們的辛勤付出。本公司相信，未來我們會與員工一起開創更好的時代，帶動產業發展。



員工拓展活動

2020年，我們組織了員工一日拓展團建活動，活動包括書畫、趣味接力賽、篝火晚會等。通過此次活動，我們增強了團隊的協作力與創造力，倡導強身健體。



5. 守護環境

本公司在發展自身的同時，重視企業對環境的影響，致力於將綠色經營理念帶入到生產與辦公環境中，持續提升企業環境管理水平，貫徹資源節約理念，推行持續綠色辦公。

本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規，結合行業實際規範，初步建立環境管理方案，逐步在運營過程中推行節水節能、降耗減排的舉措，努力守護環境。

5.1 節約資源

我們始終關注資源使用情況，並制定了節能節水措施，通過管理提升與技術更新，提升能源能效與資源的使用效益。

節能措施

在注塑車間施行注塑機等機器的預熱時間控制改善。通過安排1名加料工提前1.5小時到車間進行設備預熱加料乾燥，避免因設備預加熱造成大量的等待浪費。此舉措消除了預加熱時的等待浪費，改善後產能提升約7%。

在滅菌車間新增電動叉車的使用，代替原來的內燃叉車。與傳統內燃叉車相比，電動叉車更環保，每年平均可減排約14噸二氧化碳等溫室氣體，降低維護費用，作業過程噪音更低。

節水措施

在制水間施行了清潔用水二次利用改造措施。通過增設冷卻用水儲水池，將反滲透過濾產生的濃水引入到冷卻水池作為補充用水，注塑機等需要水冷卻的設備從儲水池引入冷卻用水進行循環使用，極大低減少水資源的浪費，改造後，注塑機的自來水日使用量減少96%。

包裝材料回收利用

將吸塑盒等包材的外箱裁切成襯板再次利用。2020年至今，累計裁切24,374片，約3,050個紙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	單位	2020年
能源使用及碳排放		
耗電量	千瓦時	3,385,580
耗電密度	千瓦時／人民幣百萬元	6,619.05
汽油	升	81,438
柴油	升	318.4
範疇一(直接能源)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80.48
範疇二(間接能源)溫室氣體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381.76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2,562.24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二氧化碳當量－噸／人民幣百萬元	5.01
水資源消耗量		
總用水量(自來水)	噸	78,660
循環再利用水的總量	噸	14,400
耗水量密度	噸／人民幣萬元	1.54

5.2 減少排放

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規，遵守重點大氣污染物排放總量控制要求，設置水污染防治設施，並進行環境影響評價。

報告期內，我們委託第三方針對廢水、工業廢氣、食堂油煙、廠界噪聲等各個方面開展環保檢測，通過抽樣的形式針對不同的排放指標進行檢測，並針對各項排污提出防治措施。本公司執行「三同時」制度，嚴格落實環評報告中提出的各項污染防治措施，所有檢測結果均符合國際排放標準與濃度要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排放物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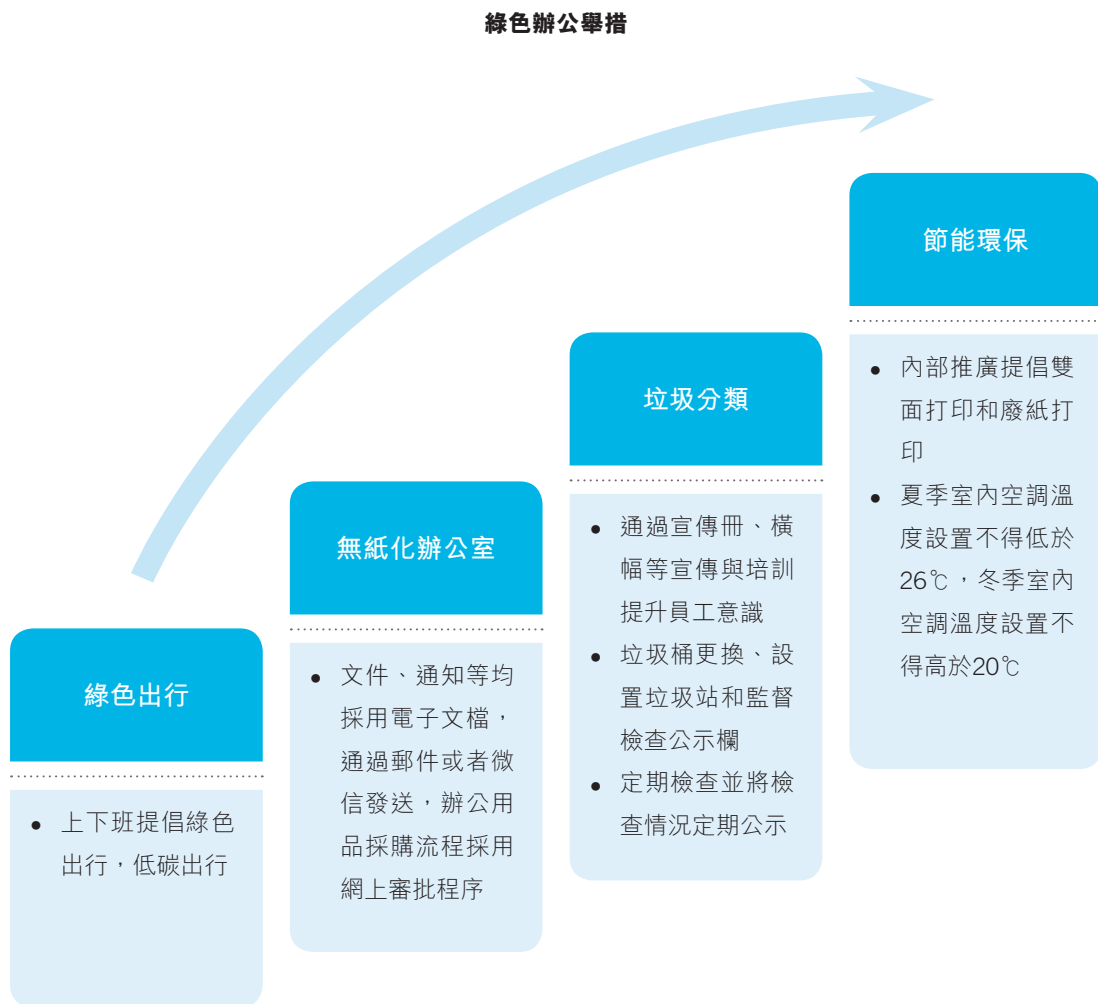


指標	單位	2020年
廢水排放		
綜合污水排放	噸	78,660
綜合污水排放密度	噸／人民幣萬元	1.54
廢棄物排放		
無害廢棄物排放量	噸	9
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千克／人民幣萬元	0.18
有害廢棄物排放量	噸	7.5
無害廢棄物排放密度	千克／人民幣萬元	0.1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3 綠色辦公室

本公司積極關注日常辦公與運營對氣候變化與環境產生的影響，推進綠色無紙化辦公，踐行垃圾分類，倡導員工綠色出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倡導垃圾分類

本公司作為杭州桐廬經濟開發區管委會的垃圾分類試點企業之一，全面貫徹落實桐廬縣垃圾分類工作要求，為確保垃圾分類投放到位，公司從多個方面著手開展垃圾分類工作：



邀請開發區管委會方志新部長和縣分類辦領導來公司對垃圾分類工作進行現場指導



印製發放垃圾分類宣傳手冊並在員工出入頻繁的醒目位置設置垃圾分類宣傳欄和宣傳標語



聘請講師對管理人員、生產一線員工、食堂人員和保潔人員開展垃圾分類培訓



設置符合分類辦要求的垃圾桶，要求所有員工按規定分類投放垃圾，並將收集後的垃圾集中存放於垃圾房按時清運



設置垃圾分類公示欄，各部門經理為垃圾分類管理責任人，行政部定期組織人員對各部門垃圾分類情況進行監督檢查，檢查結果予以公示

6. 社區貢獻

本集團積極承擔社會責任，幫助他人共同實現美好生活的理想。為應對突如其來的湖北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簡稱「COVID-19」），我們積極採取措施以減輕疫情對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業績及前景的影響，於我們的辦公室及生產設施中保持安全衛生的工作環境，並積極用自身力量為社會疫情防護獻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1 疫情防控

在世界衛生組織宣佈疫情為國際關注的突發公共衛生事件後不久，我們成立了處理關於COVID-19突發事件的委員會。該委員會由我們的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鍾先生領導，並由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六名成員及十位部門主管組成。委員會制定覆蓋全集團的COVID-19應急響應方案，積極籌備抗疫物資，實施「員工每日兩次健康報告」制度。

2020年2月18日，我們正式恢復正常現場辦公，並通過《復工通知》向各業務部門、生產條線宣貫政府復產復工及疫情防護要求。除了向員工發放防護口罩，集中隔離住處外，本集團對於因疫情原因無法正常返回工作崗位的員工發放工資。在本集團領導層及員工的共同努力下，本集團無一人感染。

6.2 社區捐贈

一方有難八方支援，馳援武漢，義不容辭。2020年1月28日，本集團通過湖北省青少年發展基金會向指定的多家醫院捐贈人民幣100萬元，用於幫助COVID-19防控工作。善款將專項用於華中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附屬同濟醫院、華中科技大學同濟醫學院附屬協和醫院、武漢大學人民醫院（湖北省人民醫院）、武漢大學中南醫院、武漢市第一醫院等5家重點抗擊新型肺炎的醫院使用。

此外，我們還將公司庫存的2萬個「一次性使用醫用口罩」捐贈給桐廬縣衛生健康局，切實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竭盡所能為抗擊疫情獻出力量。報告期內，本集團累計向社會捐贈約人民幣120萬元。



康基醫療捐贈2萬個「一次性使用醫用口罩」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董事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90到149頁的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的憑據屬充分恰當，為我們的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出具單獨的意見。對於下列每項事宜，有關我方審核如何處理該事項的描述載於對應的文字中。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中「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之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有關者。因此，我方的審核工作包括履行旨在應對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之評估的程序。審核程序(包括為處理下列事項而開展的程序)的結果為我們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貿易應收款項減值</p> <p>於2020年12月31日，經扣除減值虧損撥備人民幣3,540,000元後，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7,407,000元，佔 貴集團資產總值的2.9%。</p> <p>貿易應收款項減值乃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評估，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於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管理層考慮了多項因素，例如結餘賬齡、存在的爭議、近期的過往付款方式、有關交易對手信用狀況的任何其他可用資料及前瞻性資料。該項評估屬高度判斷。</p> <p>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 貴集團披露資料載於財務報表的附註2.5、3及17。</p>	<p>我們已評估 貴集團所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方法。此外，我們亦透過審閱應收款項的詳細賬齡分析、按抽樣基準測試年末後已收款項及歷史支付方式，審閱與有關方任何爭議有關的通信及對手方信貸狀況的市場資料，以及(如適用)評估宏觀經濟影響 貴集團客戶流失率的分析，就管理層對客戶現時財務狀況及前瞻性調整估計的評估進行評估。</p>

年度報告中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我們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年度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其內所載核數師報告)，以及預計在該日期後向我們提供的董事長致辭、董事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任何事項須報告。

在閱讀董事長致辭、董事報告、企業管治報告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時，若我們斷定其中有重大錯誤陳述，則須告知審核委員會。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為閣下（作為整體）而編製，別無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彼等單獨或共同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續)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我們在審核中發現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之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如適用)就消除威脅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於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黎志光。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1年3月25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511,490	503,467
銷售成本		(80,020)	(80,292)
毛利		431,470	423,17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57,100	53,601
銷售及經銷開支		(48,894)	(41,355)
行政開支		(78,002)	(25,645)
研發成本		(25,220)	(17,377)
其他開支		(26,337)	(1,205)
融資成本	7	(42)	–
稅前利潤	6	310,075	391,194
所得稅開支	10	(50,925)	(64,459)
年內利潤		259,150	326,735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50,296	206,444
非控股權益		8,854	120,291
		259,150	326,735
其他全面虧損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457)	–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457)	–
於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為本公司財務報表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196,459)	–
於後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96,459)	–
年內除稅後其他全面虧損		(196,916)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62,234	326,735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3,380	206,444
非控股權益		8,854	120,291
		62,234	326,735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12	人民幣26.27分	人民幣20.11分
攤薄	12	人民幣25.97分	人民幣20.11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63,251	56,526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3,375	–
使用權資產	14 (a)	21,571	17,024
無形資產	15	33	66
遞延稅項資產	24	2,004	1,901
非流動資產總值		90,234	75,517
流動資產			
存貨	16	51,442	36,922
貿易應收款項	17	87,407	73,01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8	9,643	5,8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9	548,428	34,910
已抵押存款	20	1,061	1,4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232,046	565,148
流動資產總值		2,930,027	717,26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1	11,407	9,31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	22	51,521	47,131
租賃負債	14 (b)	1,465	–
遞延收入	23	636	636
應付股息		–	188,928
應付稅項		10,417	21,359
流動負債總額		75,446	267,372
流動資產淨值		2,854,581	449,89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944,815	525,410

續 /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 (b)	3,585	–
遞延收入	23	1,908	2,544
遞延稅項負債	24	2,711	7,406
非流動負債總額		8,204	9,950
資產淨值		2,936,611	515,460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	88	–
儲備	27	2,936,523	327,22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936,611	327,228
非控股權益	28	–	188,232
權益總額		2,936,611	515,460

董事
鍾鳴先生

董事
Frances Fang CHOVANEC (陳芳) 女士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	保留利潤*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187,832	21,672	100,208	309,712	174,213	483,925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06,444	206,444	120,291	326,735		
已宣派股息(附註11)	-	-	-	(188,928)	(188,928)	(106,272)	(295,200)		
轉入法定盈餘儲備	-	-	21,385	(21,385)	-	-	-		
於2019年12月31日	-	187,832	43,057	96,339	327,228	188,232	515,46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5)	就股份獎勵			購股權及 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匯率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安排持有 的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於2020年1月1日	-	-	-	187,832	-	43,057	-	96,339	327,228	188,232	515,460
年內利潤	-	-	-	-	-	-	-	250,296	250,296	8,854	259,150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海外業務換算匯兌差額	-	-	-	-	-	-	(196,916)	-	(196,916)	-	(196,916)
年內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	-	-	-	-	-	-	(196,916)	250,296	53,380	8,854	62,234
減資(附註a)	-	-	-	(235,400)	-	(35,717)	-	(14,956)	(286,073)	(116,217)	(402,290)
收購非控股權益(附註b)	-	-	-	80,869	-	-	-	-	80,869	(80,869)	-
股東出資(附註25(e))	-	79,465	-	-	-	-	-	-	79,465	-	79,465
已宣派股息(附註11)	-	-	-	-	-	-	-	(65,700)	(65,700)	-	(65,700)
資本化發行(附註25(f))	72	(70)	(2)	-	-	-	-	-	-	-	-
發行股份(附註25(g))	16	2,858,303	-	-	-	-	-	-	2,858,319	-	2,858,319
股份發行開支	-	(128,878)	-	-	-	-	-	-	(128,878)	-	(128,87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附註26)	-	-	-	-	18,001	-	-	-	18,001	-	18,001
轉為法定盈餘儲備	-	-	-	-	-	28,383	-	(28,383)	-	-	-
於2020年12月31日	88	2,808,820	(2)	33,301	18,001	35,723	(196,916)	237,596	2,936,611	-	2,936,611

附註：

- (a)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杭州康基於2020年3月13日減少註冊資本、資本儲備、法定盈餘儲備和保留利潤合共人民幣402,290,000元。
- (b)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20年3月13日以換股的方式收購兩家附屬公司Kangji Medical (Singapore) Pte. Ltd. (前稱：TPG Keyhole Success Holding Pte. Ltd.) (「Kangji Singapore」) 及康基香港(前稱：LYFE Capital Blue Arch (Hong Kong) Limited)，其均為杭州康基當時的股東，合共持有36%的股本權益。

*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該等儲備賬包括合併儲備人民幣2,936,523,000元(2019年：人民幣327,228,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310,075	391,194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7	42	–
銀行利息收益	5	(11,777)	(12,5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5	(5,367)	(4,13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5	(2,94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	1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7,474	6,3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 (a)	697	413
無形資產攤銷	15	33	3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7	1,388	578
確認遞延收入	23	(636)	(63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26	18,001	–
		317,087	381,285
存貨(增加)/減少		(14,520)	237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15,783)	(25,80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		(6,829)	(1,223)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2,089	2,426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增加		4,619	12,887
經營產生的現金		286,663	369,808
已收利息		1,088	99
已付利息		(42)	–
已付所得稅		(66,665)	(44,06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21,044	325,84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7,833)	(9,5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1	4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778,996)	(1,113,14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2,268,273	1,098,2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5,367	4,136
已抵押存款減少/(增加)		379	(807)
已收利息		13,708	11,943
原定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增加)/減少		(101,897)	192,33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10,978)	183,135

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股東出資		37,417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858,319	–
股份發行開支		(128,878)	–
租賃付款本金部分	29(b)	(194)	(21)
已付股息		(212,563)	(106,272)
減資		(402,290)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151,811	(106,2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9,336	64,580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96,876)	2,07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4,337	469,3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2,232,046	565,148
原定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97,709)	(95,812)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34,337	469,336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於2020年2月12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年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參與一整套微創外科手術器械及配件的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0年6月29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的 地點及日期以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份／ 註冊股本面值	本公司應佔 股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康基香港	香港 2015年12月21日	69,060,093.90 美元	100	–	批發、零售及 經銷
杭州康基*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中國內地 2004年8月24日	500,000,000元 人民幣	–	100	製造、經銷及 研發
江西省康歡醫療器械有限 公司*（「江西康歡」）	中國／中國內地 2017年5月22日	10,000,000元 人民幣	–	100	批發、零售及 經銷

* 該等實體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上表所列本公司附屬公司乃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的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的很大一部分的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會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2.1 呈列基準

為了理順公司架構並為本公司的股票在聯交所上市做準備，本公司進行了集團重組（「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日期為2020年6月16日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中。根據重組，本公司於2020年3月13日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重組僅涉及重組前後在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下的公司收購，因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應用合併會計原則呈列。據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均已編製完成，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該年整個年度一直存在。於2019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乃為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而編製，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該日期一直存在。

財務報表附註

2.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該等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該等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於同一報告期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屬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應佔部分，即使此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交易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全面抵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並無喪失控制權的附屬公司之所有權益變動會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中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取對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於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應佔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倘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則須以同一基準確認。

2.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首次採納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寬免（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的定義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描述如下：

- (a) 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載列有關財務報告及準則制定的整套概念，並為財務報表編製者提供指引以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及協助各方理解及詮釋該等準則。概念框架包括計量及報告財務表現的新章節、終止確認資產及負債的新指引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最新定義及確認標準。該框架亦就管理、審慎及計量不確定性於財務報告中的角色作出澄清。概念框架並非準則，且當中包含的任何概念皆不能取代任何準則中的概念或要求。概念框架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澄清及提供有關業務定義之進一步指引。有關修訂作出澄清，就被視為業務的一組具有整合性的活動及資產而言，其必須至少包括投入及重大程序等要素，且兩者能共同大力促進創造產出。即使不包括創造產出所需的所有投入及程序，業務仍可存在。有關修訂免除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收購有關業務並能持續產生產出的評估，轉而重點關注收購所得的投入及收購所得的重大程序是否共同大力促進創造產出。有關修訂亦將產出的定義收窄至重點關注於向顧客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來自日常活動的其他收入。此外，有關修訂為評估收購所得的程序是否屬重大提供指引，並引入非強制性公允價值集中測試，允許以簡化方式評估收購所得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不屬業務。本集團已就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進行的交易或其他事項提前應用該等修訂。有關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處理影響以其他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前期間財務報告的問題。該等修訂給予暫時寬免，從而可在引入其他無風險利率前的不明朗階段延續對沖會計。此外，該等修訂要求公司就彼等直接受有關不明朗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向投資者提供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不涉及任何利率對沖關係，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造成任何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一個實際可行的權宜方法以選擇就COVID-19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不應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該實際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疫情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寬免，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對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租賃對價與緊接變動前租賃對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租賃對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且可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

本集團已於2020年1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本。由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任何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故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2.3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續)

- (e)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提供重大的新定義。新定義列明，倘資料遭忽略、錯誤陳述或隱瞞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澄清重大與否視乎資料的性質或規模或同時考慮兩者而定。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2011年)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公司間資產出售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3、6}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 ^{3、5}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未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償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範例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²

1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尚無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5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呈列財務報表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於2020年10月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不變

6 由於2020年10月刊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修訂以延長臨時豁免，允許保險人於2023年1月1日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本旨在以2018年6月發佈的引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毋須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之內容的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企業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預計自2022年1月1日起提前採納該等修訂。由於修訂本預期適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因此本集團在過渡日期將不受該等修訂的影響。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澄清劃分負債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本載明，倘實體推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受限於該實體須符合特定條件，則倘該實體符合當日之條件，其有權於報告期末推遲清償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權利延遲清償負債的可能性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被認為清償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本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採納。預計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中扣除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的可使用狀態(包括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全部出售所得。相反，實體須將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成本計入損益。該等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對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的財務報表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採納。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有償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開支以及合約管理與監督成本)。一般及行政費用與合約並無直接關係，除非合約明確向對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該等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實體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的合約。允許提早採納。初步應用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於初始應用日期確認為期初權益的調整，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預計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預計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於實體評估新訂或經修改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實體將有關修訂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有關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或之後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修訂本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採納。預計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闡釋範例13中有關租賃物業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有關租賃激勵措施處理方面的潛在困惑。

財務報表附註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未上市投資。公允價值指市場參與者間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如並無主要市場，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採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該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是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允價值等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釐定等級架構內各層級間是否有轉移。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減值跡象，或須每年對資產減值測試時（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資產可收回金額會予以估計。資產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進行釐定，除非該資產並不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會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該等開支類別自損益中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存在該等跡象，可收回金額會予以估計。僅在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可撥回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惟該金額不得超過倘有關資產於過往年度如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予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倘出現以下情況，則下列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方為一名人士或為該名人士家族的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至其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於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重大檢查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倘須定期重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予以折舊。

折舊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5至20年
廠房及機器設備	3至10年
傢俬和裝置	3至5年
機動車	3至4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中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之成本按合理基準分攤至有關部分，而各部分均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審核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已初步確認的重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指有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正在安裝的廠房及機器設備、傢俬和裝置，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而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在建築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可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單獨購買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在可使用的經濟年期內作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

無形資產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按以下可使用經濟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軟件	5年
----	----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在產生時於損益中扣除。

新產品開發項目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證明在技術上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帶來的未來經濟利益、具有完成項目所需的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開支時，才會撥充資本並以遞延方式入賬。未符合上述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租賃

本集團在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如果合約讓與一段時間控制已識別資產的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短期租賃除外)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日確認(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50年
辦公場所	24至39個月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則使用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乃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將予作出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將予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本集團將予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則包括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將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之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將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及就已作出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如有修改、租賃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導致之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的評估變動，則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將重新計量。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辦公場所的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計之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時的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其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之計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初步以公允價值加(倘若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之計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之交易價計量。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初步確認及計量 (續)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法分類及計量，需要產生對未償還本金的純粹作本金及利息的付款（「SPPI」）的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不是SPPI的金融資產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考慮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之而產生。按攤銷成本分類和計量的金融資產以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商業模式持有，而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以目的是既要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又要出售的商業模式持有。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金融資產的所有一般買賣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一般買賣指須在一般由市場規定或慣例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計量，並且可能會出現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予以修改或出現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乃以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則於損益確認。

確立付款權後，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可以可靠地計量，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權投資股息亦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

財務報表附註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將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剔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經到期;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過手」安排,在未出現嚴重延遲的情況下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的現金流量的責任;且本集團(a)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凡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作出一項過手安排,其會評估是否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如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的程度為限繼續確認已轉讓的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所轉讓資產擔保形式的持續參與,以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對價金額中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將收到的全部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該差額按與初始實際利率相若的利率進行貼現。預期的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持有抵押品或其他構成合約條款一部分的信貸增級所帶來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倘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沒有顯著上升,預期信貸虧損會就其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倘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則需要就該風險的餘下年期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虧損撥備,不論發生違約事件的時間(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就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而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歷史及前臆性資料)。

當合約款項已逾期180日,則本集團視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指出於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信貸增級前本集團不可能全數收取未償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亦可視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當並無合理預期能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撇銷。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一般方法 (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根據一般方法予以減值，且其須於以下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各階段內分類，惟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則除外。

- | | | |
|------|---|---|
| 第1階段 | —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 第2階段 | —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但並不屬於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 第3階段 | —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但亦非購入時或原先已出現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

簡化法

就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之計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法。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確立一套根據市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作出的撥備矩陣，經對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適用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應付款項。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時均按公允價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及應付款項，則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提項目及租賃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負債 (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如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於初步確認後，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惟貼現的影響屬微不足道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且按實際利率攤銷過程計算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時的折讓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已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的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人但條款有重大差異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各自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行存在一項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而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基準釐定，及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經常費用。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時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及價值變動風險不高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必不可少的一部分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並無限制用途的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根據於報告期結束時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將自稅務機關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並經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結束時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於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倘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可受控制，而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倘可能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則遞延稅項資產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有關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因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撥回，而且具有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時，方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結束時予以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作出扣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結束時予以重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各報告期結束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資產獲變現或負債獲清償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於及僅於本集團存在可依法強制行使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課稅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並有意於預期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以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方會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將可獲得政府補助，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可按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補助於擬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按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按年等額分期轉撥至損益，或自該資產的賬面值扣除相關公允價值，並透過扣減折舊開支方式計入損益。

收入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於貨品的控制權已按可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就交換該等貨品所得對價的金額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當合約中的對價包括可變金額時，對價金額估計為本集團就轉讓貨品或服務至客戶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可變對價於合約開始時進行估計並受約束，直至當可變對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其後獲解決，而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不大可能出現重大收入撥回時，約束解除。

倘合約包含為客戶提供轉移貨品的重大融資利益為期超過一年的融資部分，則收入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採用在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與客戶所訂立獨立融資交易可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為期超過一年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就合約負債附有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貨品之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可行權宜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銷售產品

來自銷售產品的收入乃按有關資產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該時間點一般為接收貨品之時。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所用的利率為於金融工具預定期限或較短期間（倘合適）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確切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合約負債

在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之前，當收到客戶的付款或應從客戶收取付款（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當本集團根據合約履行合約時（即將相關貨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合約負債確認為收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實施一項購股權計劃及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就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與獎勵。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形式收取酬金，據此，僱員以提供服務作為獲取權益工具的對價（「**以權益結算的交易**」）。

就2002年11月7日後授出與僱員之間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公允價值由外聘估值師使用二項式模型釐定，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以權益結算的交易成本連同權益的相應升幅會於達到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於歸屬日期前於各報告期末就以權益結算的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已屆滿歸屬期限的程度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某期間損益的扣減或進賬，指該期間期初及期末已確認累計開支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公允價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的公允價值內。附帶於獎勵但並無相關服務要求的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除非有另外的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非歸屬條件於獎勵的公允價值內反映，並將即時支銷獎勵。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並無歸屬的獎勵並不會確認支銷，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達成。

倘若以權益結算的獎勵條款被修訂，只要原訂獎勵條款達成，則仍會確認最小開支，猶如條款並無修訂。此外，倘任何修訂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修訂日期計量的公允價值總額增加或於其他方面對僱員有利，則就該等修訂確認開支。

倘若註銷以權益結算的獎勵，則獎勵按註銷當日歸屬處理，尚未確認的獎勵開支將即時確認。有關獎勵包括未能達成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的任何獎勵。然而，倘若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的獎勵，且新獎勵於授出日期指定為取代獎勵，則已註銷及新的獎勵均視為對上一段所述原有獎勵作出修訂。

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攤薄效應反映為計算每股盈利的額外股份攤薄。

財務報表附註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有關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於應繳付時自損益中扣除。該計劃項下並無任何沒收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股息

末期股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擬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中期股息乃同時建議派付及宣派，原因是本公司的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派付及宣派時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因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乃於中國內地開展。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而已列於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實體所記錄的外幣交易於初步記錄時，使用彼等各自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會按於報告期結束時適用的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內確認。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公允價值釐定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視為與該項目已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一致（即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的項目，其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

為釐定初步確認與預付對價相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於終止確認時的有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時的匯率，首次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對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預付或預收多筆款項，則本集團釐定每筆預付或預收對價的交易日期。

本公司及於境外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除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按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率波動儲備中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其他全面收益中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組成部分於損益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本公司及於境外成立的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發生當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本公司及於境外成立的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發生的現金流量則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而該等判斷及估計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除在本集團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由管理層作出的估計外，概無因判斷而對於本集團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產生顯著影響。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闡述於報告期結束時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具有可能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須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備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的組別的逾期日數計算。

該撥備矩陣乃初步根據市場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作出。本集團將使用前瞻性資料調校該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狀況預期於下一年轉差，可能導致經銷行業違約數目增加，則將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將予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對過往觀察到的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的評估是一項重要的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容易受到環境變化和預測經濟狀況的影響。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未來實際的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7。

財務報表附註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並無根據產品劃分為業務單位，而是僅有一個須予報告經營分部。管理層會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整體經營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作出決策以及進行表現評估。

地區資料

(a) 外部客戶收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75,756	467,644
其他	35,734	35,823
總計	511,490	503,467

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位置得出。

(b) 非流動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87,434	73,616
其他	796	-
總計	88,230	73,616

以上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有關資產所處位置，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各主要客戶產生的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收入載列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31,063	122,918
客戶B	51,186	26,011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的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511,490	503,467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a) 細分收入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類型		
銷售醫療器械	511,490	503,467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475,756	467,644
其他	35,734	35,823
	511,490	503,467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511,490	503,467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確認並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及自過往期間達成履約責任所確認的已確認收入金額：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銷售醫療器械	444	560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醫療器械

履約責任在驗收貨品後即已履行，付款通常應在一個月內到期支付，若干客戶的付款期限最多可延長至兩至六個月。

財務報表附註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1,777	12,560
政府補助*	36,226	34,4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5,367	4,136
匯兌收益淨額	-	2,360
其他	787	50
	54,157	53,601
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2,943	-
	57,100	53,601

* 政府補助主要是從地方政府獲得的補貼，用於補償研究活動產生的開支、對我們的財政貢獻和若干項目資本開支的獎勵。

財務報表附註

6. 稅前利潤

本集團的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79,761	80,2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7,474	6,3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697	413
無形資產攤銷*	15	33	3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7	1,388	57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59	61
並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4(c)	73	66
核數師酬金		3,020	959
研發成本		25,220	17,377
政府補助		(36,226)	(34,495)
銀行利息收入		(11,777)	(12,5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5,367)	(4,136)
匯兌差額淨額		25,039	(2,36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100	–
上市開支		32,31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收益		(2,943)	–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42,342	36,645
退休金計劃供款		361	3,508
員工福利開支		5,220	6,74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3,498	–
		61,421	46,901

* 無形資產攤銷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計入「行政開支」。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計入「行政開支」。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計入「銷售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14 (b))	42	-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 (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年內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披露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89	204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307	625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5	3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503	-
	7,915	663
	8,204	867

於2020年2月12日，鍾鳴先生被任命為董事，並於2020年3月7日被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鍾鳴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於2020年3月7日，申屠銀光女士被任命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蔡俐女士及陳剛先生於2020年3月13日被任命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姜峰先生、郭建先生及陳衛波先生於2020年3月7日被任命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Frances Fang CHOVANEC (陳芳) 女士於2020年11月5日被任命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續)

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年內一名董事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予購股權，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有關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在損益內確認)於授予日期釐定，本年財務報表中的金額納入上述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披露中。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費用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姜峰先生	102	102
郭建先生	102	102
陳衛波先生	85	—
	289	204

年內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2019年：零)。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執行董事：					
鍾鳴先生	—	549	23	—	572
申屠銀光女士	—	469	23	—	492
陳女士*	—	2,289	59	4,503	6,851
	—	3,307	105	4,503	7,915
非執行董事：					
蔡俐女士	—	—	—	—	—
陳剛先生	—	—	—	—	—
	—	3,307	105	4,503	7,915
2019年					
執行董事：					
鍾鳴先生	—	339	19	—	358
申屠銀光女士	—	286	19	—	305
	—	625	38	—	663
非執行董事：					
蔡俐女士	—	—	—	—	—
陳剛先生	—	—	—	—	—
	—	625	38	—	663

財務報表附註

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續)

* 根據陳女士與本公司訂立的服務合約，陳女士於任職期間不會從本公司獲得任何董事薪酬或袍金，但鑒於其擔任本公司管理職位首席財務官，其有權獲得330,000美元的年度薪酬及酌情獎勵。

於年內，概無有關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1名董事(2019年：1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列於上文附註8。年內，餘下4名(2019年：4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497	1,240
退休金計劃供款	70	7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2,214	-
	13,781	1,316

薪酬位於下列區間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0年	2019年
零至1,000,000港元	-	4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2	-
	4	4

就4名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而言，該等最高薪酬僱員已於年內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之披露資料。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已於歸屬期在損益內確認，於授出日期釐定，且計入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金額已納入上述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之薪酬披露資料。

10.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來自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或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在該司法管轄區無需繳納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相關稅法，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2019年：16.5%）作出撥備。該附屬公司的首2,000,000港元（2019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利潤按8.25%（2019年：8.25%）稅率繳稅，餘下應課稅利潤按16.5%（2019年：16.5%）稅率繳稅。

根據新加坡的規則及法規，新加坡利得稅乃就年內於新加坡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7%作出撥備。

中國內地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根據於2008年1月1日批准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就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按25%的法定稅率計提，惟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若干附屬公司獲授稅務優惠並按優惠稅率繳稅除外。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杭州康基可享受稅收優惠待遇，因為杭州康基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在年內享有15%（2019年：15%）的優惠稅率。在中國內地經營的江西康歡被認定為小微企業，在年內享有5%的優惠稅率（2019年：5%）。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內地年內扣除	48,423	57,020
遞延稅項（附註24）	2,502	7,439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50,925	64,459

使用中國內地法定稅率將適用於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進行的對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310,075	391,194
按中國內地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77,519	97,799
當地部門實施的優惠稅率	(33,250)	(39,140)
研發開支的額外可扣減撥備	(2,644)	(1,773)
不可扣稅開支	1,162	83
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可分派利潤徵收5%及10% 預扣稅的影響（附註24）	2,589	7,406
其他司法管轄區稅率差異的影響	5,549	-
遞延稅項稅率變化的影響	-	8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50,925	64,459

財務報表附註

11. 股息

於2020年4月8日，本公司向其股東宣派現金股息人民幣65,700,000元，其中包括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與若干股東協定由若干股東應付註資所抵銷的人民幣42,048,000元。剩餘股息人民幣23,652,000元已於2020年7月悉數支付。

於2019年10月30日，杭州康基向其當時股東宣派現金股息人民幣295,200,000元，其中向其非控股股東宣派及支付的現金股息為人民幣106,272,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支付股息人民幣106,272,000元，而剩餘股息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擬派發的每股普通股末期股息4.4港仙(2019年：零)	55,097	—

本年度擬派發的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2.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250,296,000元(2019年：人民幣206,444,000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952,797,910股(經調整以反映附註25(f)所載資本化發行)(2019年：1,026,707,319股普通股視作已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透過資本化方式發行)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利潤、假設已發行及可發行的10,978,558股股份以及假設因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產生的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視同獲悉數行使後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利潤	250,296	206,444

	股份數目	
	2020年	2019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52,797,910	1,026,707,319
攤薄影響 — 因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產生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978,558	—
	963,776,468	1,026,707,319

財務報表附註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和裝置 人民幣千元	機動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月1日：						
成本	49,243	27,209	6,137	5,546	–	88,135
累計折舊	(9,734)	(12,354)	(4,938)	(4,583)	–	(31,609)
賬面淨值	39,509	14,855	1,199	963	–	56,526
於2020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39,509	14,855	1,199	963	–	56,526
添置	–	6,238	822	5,276	1,984	14,320
轉撥	–	119	–	–	(119)	–
出售	–	(121)	–	–	–	(121)
於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2,699)	(2,917)	(520)	(1,338)	–	(7,474)
於2020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36,810	18,174	1,501	4,901	1,865	63,251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49,243	33,229	6,959	10,822	1,865	102,118
累計折舊	(12,433)	(15,055)	(5,458)	(5,921)	–	(38,867)
賬面淨值	36,810	18,174	1,501	4,901	1,865	63,251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						
成本	30,846	20,996	5,257	5,370	15,446	77,915
累計折舊	(7,254)	(9,933)	(4,384)	(3,693)	–	(25,264)
賬面淨值	23,592	11,063	873	1,677	15,446	52,651
於2019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23,592	11,063	873	1,677	15,446	52,651
添置	115	5,820	786	233	3,323	10,277
轉撥	18,282	393	94	–	(18,769)	–
出售	–	–	–	(4)	–	(4)
於年內計提折舊(附註6)	(2,480)	(2,421)	(554)	(943)	–	(6,398)
於2019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39,509	14,855	1,199	963	–	56,526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49,243	27,209	6,137	5,546	–	88,135
累計折舊	(9,734)	(12,354)	(4,938)	(4,583)	–	(31,609)
賬面淨值	39,509	14,855	1,199	963	–	56,526

財務報表附註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其經營中使用的各種辦公場所及其他設備項目擁有租賃合約。支付一筆一次性前期付款以從政府獲得租賃期為50年的租賃土地，並且將不會根據該等土地租賃的條款持續支付款項。辦公場所的租賃通常具有12至39個月的租賃期。其他設備的租賃期通常不超過12個月。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向本集團以外轉讓和轉租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和變動情況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辦公場所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17,399	38	17,437
折舊開支(附註6)	(387)	(26)	(413)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17,012	12	17,024
添置	–	5,244	5,244
折舊開支(附註6)	(387)	(310)	(697)
於2020年12月31日	16,625	4,946	21,571

(b) 租賃負債

於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和變動情況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賬面值	–	21
新租賃	5,244	–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量(附註7)	42	–
付款	(236)	(21)
於12月31日的賬面值	5,050	–
分析為：		
即期部分	1,465	–
非即期部分	3,585	–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在財務報表的附註34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14.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c) 就租賃在損益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42	-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697	41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計入行政開支) (附註6)	73	66
於損益確認的總額	812	479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及尚未開始的與租賃有關的未來現金流出分別於財務報表附註29(c)及30(b)中披露。

15.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20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66
於年內計提的攤銷 (附註6)	(33)
於2020年12月31日	33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703
累計攤銷	(670)
賬面淨值	33
於2019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00
於年內計提的攤銷 (附註6)	(34)
於2019年12月31日	66
於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703
累計攤銷	(637)
賬面淨值	66

財務報表附註

16. 存貨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7,201	17,763
在製品	6,411	6,193
成品	17,830	12,966
	51,442	36,922

17. 貿易應收款項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0,947	75,164
減值	(3,540)	(2,152)
	87,407	73,012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對若干客戶可延長最多二至六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並由高級管理層定期複核逾期結餘。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多元化的客戶，因此並不存在信貸風險高度集中的情況。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6,645	57,993
3至6個月	11,836	10,287
6至12個月	6,777	3,684
1至2年	2,117	979
2年以上	32	69
	87,407	73,012

17. 貿易應收款項 (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2,152	1,574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6)	1,388	578
年末	3,540	2,152

本公司將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以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備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的組別的逾期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有關過往事件、當時狀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的機會率加權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合理及可支持資料。

以下載列使用撥備矩陣提供的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2020年12月31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超過3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2.98%	2.99%	2.99%	10.28%	3.89%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66,250	7,747	5,650	11,300	90,947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977	232	169	1,162	3,540

於2019年12月31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少於1個月	1至3個月	超過3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2.31%	2.78%	3.61%	5.69%	2.86%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54,585	6,875	3,901	9,803	75,16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262	191	141	558	2,152

財務報表附註

1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5,765	1,330
其他應收款項	1,209	312
預付開支	2,669	1,172
應收利息	—	3,019
	9,643	5,833

上述結餘所包含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款項及逾期款項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於2020及2019年12月31日，虧損撥備被評定為微小。

1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548,428	34,910

未上市投資是指由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某些金融產品。其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因為其合約現金流量不只是本金和利息的付款。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744,071	388,336
定期存款	1,489,036	178,252
	2,233,107	566,588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就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潛在交易作抵押	(1,061)	(1,4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32,046	565,148
以人民幣計值	94,053	509,781
以美元計值	2,048,303	54,766
以港元計值	89,690	—
以其他貨幣計值	—	6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32,046	565,148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開展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定期存款的期限介於14天至六個月之間的各種不同期間，並按各自的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和已抵押存款乃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21.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1,404	9,232
3至6個月	-	10
6至12個月	2	3
超過12個月	1	73
	11,407	9,318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通常按45天的期限結算。

22.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828	838
應付工資	12,885	11,480
其他應付款項	28,152	26,892
所得稅以外的稅項	7,668	7,288
應計開支	1,988	633
	51,521	47,131

合約負債指就交付產品而收到的短期墊款。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並按要求償還。

23. 遞延收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2,544	3,180

本集團政府補助於年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180	3,816
於年內確認為收益(附註6)	(636)	(636)
於年末	2,544	3,180
即期	636	636
非即期	1,908	2,544
	2,544	3,180

補助與從政府獲得的補貼有關，用以獎勵本集團在若干項目上產生的資本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24.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2020年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所產生的 公允價值調整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	7,406	7,406
扣除自年內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6	663	2,589	3,268
年內清償	-	-	(7,300)	(7,300)
於2020年12月31日	16	663	2,695	3,374

2019年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扣除自年內損益的遞延稅項(附註10)	7,406
於2019年12月31日	7,406

財務報表附註

24.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

2020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 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貨減值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265	221	938	477	1,901
計入/(扣除自)年內損益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695	192	39	(65)	(95)	766
於2020年12月31日	695	457	260	873	382	2,667

2019年

	貿易應收 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貨減值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78	212	872	572	1,934
計入/(扣除自)年內損益的 遞延稅項(附註10)	(13)	9	66	(95)	(33)
於2019年12月31日	265	221	938	477	1,901

就呈報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在財務狀況表中被抵銷。以下為就財務報告而言對本集團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2,004	1,901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711	7,406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須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之後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管轄區有稅務協定，則可應用較低的預扣稅率。本集團的適用稅率為5%或10%。因此，本集團須對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自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分別就未匯出盈利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人民幣2,589,000元(2019年：人民幣7,406,000元)。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投資相關的暫時差額合共約人民幣205,360,000元(2019年：零)。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業務發展，該等附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不太可能派發相關收益。

本公司向股東支付股息不會產生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25. 股本

	2020年
法定：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美元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1,252,207,5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美元	12,522
人民幣	88,000

於2019年12月31日，由於本公司尚未於該等日期註冊成立，因此概無呈列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股份溢價及就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持有的股份變動概述如下：

	附註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 安排持有的 股份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2月12日註冊成立時	(a)	1	-	-	-
於2020年2月22日發行股份	(b)	63,999	-	-	-
於2020年3月13日發行股份	(c)	36,000	-	-	-
於2020年5月19日發行股份	(d)	2,681	-	-	-
於2020年5月20日股東注資	(e)	-	-	79,465	-
資本化發行	(f)	1,026,707,319	72	(70)	(2)
於2020年6月29日發行股份	(g)	225,397,500	16	2,858,303	-
股份發行開支		-	-	(128,878)	-
於2020年12月31日		1,252,207,500	88	2,808,820	(2)

(a) 於2020年2月12日，本公司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並向一名初始認購人發行一股股份，該股股份隨後被轉讓予Fortune Spring ZM B Limited (「ZM B」)。

(b) 於2020年2月22日，38,849股及25,150股普通股分別配發及發行予ZM B及Fortune Spring YG B Limited。

(c) 於2020年3月13日，本公司的1,800,000,000股法定但未發行普通股被重新指定及重新分類為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優先股，並配發及發行36,000股優先股以交換杭州康基當時股東的全部股本權益。該等優先股於2020年6月29日以重新指定為普通股的方式按一對一基準轉換為普通股。

(d) 於2020年5月19日，ESOP BVI獲配發及發行2,681股股份(附註26)。

25. 股本 (續)

- (e)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部分股東於2020年5月20日將人民幣79,465,000元的資金重新注入本公司，經本公司及部分股東同意，其中人民幣42,048,000元被部分股東應繳出資所抵銷。
- (f) 根據於2020年6月8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將向於2020年6月26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份持有人按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當時的現有持股比例，通過從股份溢價賬資本化方式，按面值配發及發行總計1,026,707,319股列為繳足的股份。配發及資本化發行乃以就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向公眾發行新股而計入股份溢價賬為條件（詳見下文附註(g)）。
- (g) 就本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而言，按每股13.88港元的股價發行了225,397,500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獲得現金對價總計約3,128,517,3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858,319,000元），未計及開支。該等股份於2020年6月29日開始在聯交所買賣。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20年5月6日，本公司批准及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保留擔任重要職位的最優人才，透過向選定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為該等人士提供額外獎勵以及促進本公司取得業務成功。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由本公司董事會（「**管理者**」）管理，董事會的決定屬最終決定且對各方具有約束力。董事會可透過決議案授權由本公司任意三名董事組成的委員會來行使其管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的任何或全部權力。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參與者（「**參與者**」）為管理者酌情選定的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董事及顧問。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相關股份之最高數目為ESOP BVI持有的普通股數目。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合共可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最高數目須為ESOP BVI不時持有或將要持有的股份數目。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相關股份數目的總額預計為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26,810,000股股份（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由ESOP BVI保留。

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及出售的相關股份之最高數目為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4,120,000股股份（於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於任何時候購股權計劃項下未行使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當時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將於該等計劃獲本公司股東採納及批准之日的第六週年日屆滿，此後不得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此外，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期限不得超過六年。所有已授出但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未行使的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的第六週年日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續)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僅可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協議決定及／或管理者批准的時間以及條款及條件進行歸屬。於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上市」)前，無論購買對價支付與否，概無將向任何參與者發行與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相對應的股份或現金。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僅可在購股權協議可決定的時間以及條款及條件下行使。可行使購股權可全部或部分行使。然而，購股權不得就零碎股份予以行使，且管理者可要求，根據購股權協議之條款，必須就最低股份數目進行部分行使。

儘管受限制股份單位存在歸屬，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條款，受限制股份單位概不涉及投票或收取股息之權利或任何其他股東權利。購股權計劃相關股份在所有方面與其他已發行的繳足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於2020年5月6日，購股權計劃項下4,120,000股相關股份以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21,190,000股相關股份分別授予一名執行董事成員及六名管理團隊成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協議，受限制股份單位在上市後全部歸屬。根據購股權協議，已授出的購股權將按照以下歸屬時間表歸屬：於上市後歸屬580,000股股份；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一個週年歸屬1,180,000股股份；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二個週年歸屬1,180,000股股份；於歸屬開始日期第三個週年歸屬1,180,000股股份。

以下為年內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行使價 每股人民幣元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	—
年內授出	4,120,000	6.787
於2020年12月31日	4,120,000	6.787

年內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3,498,000元及人民幣9,175,000元，其中，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確認的相關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為人民幣13,498,000元(2019年：零)及人民幣4,503,000元(2019年：零)。

年內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於授出日期經計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所依據的條款及條件使用二項式模型估計得出。下表列出該模型所用的輸入值：

	受限制股份單位	購股權
股息收益率(%)	0.00	0.00
預期波幅(%)	43.00	37.00
無風險利率(%)	0.46	0.58
沒收率(%)	10.00	10.00
提早行使倍數	2.8	2.8

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並無納入公允價值的計量。

27. 儲備

本集團於當年及過往年度的儲備金額和其變動在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列示。

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指本公司註冊成立前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實繳資本及年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所產生的實繳資本。資本儲備變動的詳情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為內資企業，須將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分配至其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達至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中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規限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增股本，惟前提條件是資本化後的餘下結餘不得少於註冊資本的25%。

匯率波動儲備

匯率波動儲備用於記錄換算實體（其功能貨幣並非人民幣）財務報表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28. 存在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部分擁有附屬公司

本集團存在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2020年	2019年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杭州康基	—	36%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年內利潤：		
杭州康基	8,854	120,291
已向杭州康基的非控股權益支付的股息	—	106,272
非控股權益於年末的累計結餘：		
杭州康基	—	188,232

下表說明上述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該附屬公司根據重組於2020年3月13日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所披露金額未進行任何公司間抵銷：

	2020年1月1日至 2020年3月13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8,830	503,467
銷售成本	(8,310)	(80,2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199	53,601
開支總額	(36,124)	(142,635)
期內／年內利潤	24,595	334,141
期內／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4,595	334,141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17,265
非流動資產		75,517
流動負債		(267,372)
非流動負債		(2,544)
	2020年1月1日至 2020年3月13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501,242	325,84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97,615)	183,135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000)	(106,2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83,627	402,684

29.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辦公場所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的非現金添額分別為人民幣5,244,000元（2019年：零）及人民幣5,244,000元（2019年：零）。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20年4月8日向股東宣派現金股息人民幣65,700,000元，經本公司及部分股東同意，其中人民幣42,048,000元被部分股東應繳出資所抵銷。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2020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1月1日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94)
新租賃	5,244
利息開支	42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42)
於2020年12月31日	5,050

2019年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1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21)
於2019年12月31日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所載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經營活動內	1,118	35
於融資活動內	194	21
	1,312	56

財務報表附註

30. 承擔

(a)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樓宇	1,876	29
廠房及機器設備	503	85
	2,379	114

(b)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一份尚未生效的租賃合約。第二至第五年到期的不可撤銷租賃合約的未來租賃付款為人民幣637,000元。

31.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的主要關聯方如下：

姓名	與本公司的關係
LYFE Capital Fund-A, L.P.	股東
ARDIAN DIRECT ASIA III L.P.	股東
Axiom Asia IV, L.P.	股東
LYFE Capital Fund, L.P.	股東
Keyhole Holding Limited	股東

(a) 除本財務資料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代表本集團支付的款項		
LYFE Capital Fund-A, L.P.	30	—
ARDIAN DIRECT ASIA III L.P.	36	—
Axiom Asia IV, L.P.	57	—
LYFE Capital Fund, L.P.	183	—
Keyhole Holding Limited	2,041	—
	2,347	—

代表本集團支付的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需按要求償還。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短期福利	5,728	2,359
退休金計劃供款	242	13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8,001	—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23,971	2,492

有關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

3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2020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 成本列賬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87,407	87,407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1,209	1,2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548,428	–	548,428
已抵押存款	–	1,061	1,0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232,046	2,232,046
	548,428	2,321,723	2,870,15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407
租賃負債	5,05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的金融負債	30,140
	46,597

財務報表附註

32.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續)

2019年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 成本列賬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73,012	73,01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3,331	3,3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910	–	34,910
已抵押存款	–	1,440	1,4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65,148	565,148
	34,910	642,931	677,841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9,31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的金融負債	27,525
應付股息	188,928
	225,771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經評估後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的金融負債、租賃負債以及應付股息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大致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時間短。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自願雙方在當前交易(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中交換工具可得的金額入賬。

33.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續)

租賃負債的公允價值採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時間的工具的現行利率，以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的方式計算。因本集團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自身的租賃負債不履約風險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定為不重大。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即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若干金融產品(具體而言，為與匯率掛鈎的理財產品及結構性產品)。本集團已使用基於應收本金及利息之和的估值技術估算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已採用蒙特卡羅模擬技術，根據假設遵循對數正態動態的美元／人民幣匯率，估算與匯率掛鈎的結構性產品的公允價值。該模型包含各種市場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闡述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採用以下方式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548,428	-	548,428

於2019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採用以下方式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34,910	-	34,910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年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無在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轉移，亦無第三級的轉入或轉出(2019年：零)。

財務報表附註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融資。本集團擁有因其業務而直接產生的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有關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是指因外幣匯率變動而造成損失的風險。人民幣與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用的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本集團力求通過最大限度地減少外幣淨頭寸來限制所承受的外幣風險。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購買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若干金融產品（尤其是與匯率有關的結構化產品），目的在於對沖潛在的美元兌人民幣減值。

下表闡述於各報告期末，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稅前利潤及本集團股權對美元及港元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外幣匯率 上升／(下跌) %	稅前利潤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股權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3,679	121,991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3,679)	(121,991)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5	4,484	8,912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5)	(4,484)	(8,912)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5	2,908	2,472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5)	(2,908)	(2,472)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按信貸期交易。本集團政策規定所有擬按信貸期交易的交易商須接受信用審計程序。此外，本集團會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且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下表顯示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素及最高信貸風險(主要按逾期資料得出, 除非其他可得資料無需付出過度成本或努力), 以及於12月31日的年結階段分類。

所呈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12個月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90,947	90,947	
計入預付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209	-	-	-	1,209	
已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1,061	-	-	-	1,0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2,232,046	-	-	-	2,232,046	
	2,234,316	-	-	90,947	2,325,263	

財務報表附註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最高風險及年結階段 (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12個月		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	-	-	75,164	75,164
計入預付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正常**	3,331	-	-	-	-	3,331
已抵押存款						
— 尚未逾期	1,440	-	-	-	-	1,44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565,148	-	-	-	-	565,148
	569,919	-	-	-	75,164	645,083

* 就貿易應收款項(當中本集團就減值應用簡化方法)而言，基於撥備矩陣之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17中披露。

** 倘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尚未逾期及並無資料指明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金融資產之信貸質素被視為「呆賬」。

由於本集團僅與經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因此無需抵押品。概無重大的信貸集中風險。

有關本集團因貿易應收款項而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7中披露。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本集團管理層視作充足之水平，以為營運提供資金及減少現金流量波動影響。

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按合約未貼現付款呈列的到期情況如下：

	2020年12月31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3	11,404	-	-	11,407
租賃負債	-	304	1,462	3,729	5,49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 的金融負債	30,140	-	-	-	30,140
	30,143	11,708	1,462	3,729	47,042

	2019年12月31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少於3個月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86	9,232	-	-	9,31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 的金融負債	27,525	-	-	-	27,525
應付股息	188,928	-	-	-	188,928
	216,539	9,232	-	-	225,771

財務報表附註

34.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將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根據經濟環境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來管理及調整資本架構（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會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無須遵循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並無變動。

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負債除以資產總值）監控資金。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以及租賃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1,407	9,31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	51,521	47,131
租賃負債	5,050	-
債務	67,978	56,449
資產總值	3,020,261	792,782
資本負債比率	2.3%	7.1%

35. 報告期後的事件

於2021年1月12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康基香港與深圳市精鋒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精鋒醫療**」）訂立投資協議，據此，康基香港同意於其B輪融資投資人民幣80,000,000元以認購精鋒醫療經擴大註冊股本約2.03%。精鋒醫療在中國專注於開發腹腔鏡手術機器人產品及器械。

財務報表附註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附屬公司	7,261,242
非流動資產總值	7,261,242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8,468
應收關聯方款項	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59,4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54,073
流動資產總值	2,121,977
流動負債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104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項目	146
流動負債總額	1,250
流動資產淨值	2,120,72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9,381,969
資產淨值	9,381,969
權益	
股本	88
儲備(附註)	9,381,881
權益總額	9,381,969

於2019年12月31日，由於本公司尚未於該等日期註冊成立，因此概無呈列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財務報表附註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及 獎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2月12日(註冊成立日期)	-	-	-	-	-	-
年內利潤	-	-	-	-	43,683	43,683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209,923)	-	(209,923)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a)	-	6,787,000	-	-	-	6,787,000
股東出資	79,465	-	-	-	-	79,465
已宣派股息	-	-	-	-	(65,700)	(65,700)
資本化發行	(70)	-	-	-	-	(70)
股份發行	2,858,303	-	-	-	-	2,858,303
股份發行開支	(128,878)	-	-	-	-	(128,87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8,001	-	-	18,001
於2020年12月31日	2,808,820	6,787,000	18,001	(209,923)	(22,017)	9,381,881

(a)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於2020年3月13日以換股的方式收購當時杭州康基的股東Kangji Singapore及康基香港兩家附屬公司，該等公司持有杭州康基合共36%的股權。

37.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2021年3月25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綜合財務報表。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年複合增長率」	指	年複合增長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中國」、「中國內地」或「國家」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就招股章程及僅就地域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康基医疗控股有限公司，於2020年2月12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全部附屬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且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指鍾先生、申屠女士、Fortune Spring ZM B Limited及Fortune Spring YG B Limited
「COVID-19」	指	一種新發現的冠狀病毒(嚴重急性呼吸綜合徵冠狀病毒)所引致的傳染病，最早在中國武漢呈報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ESOP BVI」	指	Fortune Spring KangJi 1 Limited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全球發售」	指	本公司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則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杭州康基」	指	杭州康基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一家於2004年8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釋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江西康歡」	指	江西省康歡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5月2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精鋒醫療」	指	深圳市精鋒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康基香港」	指	康基醫療(香港)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學術帶頭人」	指	主要學術帶頭人
「上市」	指	股份於2020年6月29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0年6月29日，即股份首次於主板開始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併行運作。為免生疑問，主板不包括聯交所GEM
「MISIA」	指	微創外科手術器械及配件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國家藥監局」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其前身為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及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婦產科」	指	產科及婦科

「ODM」	指	原設計製造
「購股權」	指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購買股份的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於2020年5月6日採納的本公司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6日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RAT」	指	機器人輔助技術
「報告期」	指	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5月6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